

# 江汉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5 年预算

## 目 录

### 第一部分 基本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 第二部分 预算公开报表

一、2025 年收支预算总表

二、2025 年收入预算总表

三、2025 年支出预算总表

四、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五、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功能科目）

六、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单位）

七、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八、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九、2025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十、2025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十一、2025 年项目支出预算表

十二、2025 年政府采购预算表

十三、2025 年政府向社会力量购买服务预算表

十四、2025 年江汉区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申报表

十五、2025 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 第三部分 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二、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三、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九、项目支出安排情况
-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 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 (二) 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 (三) 政府购买服务情况
  - (四)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 (五) 预算绩效开展情况

#### **第四部分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 一、“三公”经费的单位范围
- 二、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 (一) 因公出国（境）费用
  - (二) 公务接待费
  - (三)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基本概况

## 一、主要职能

（一）贯彻执行关于住房保障、房地产市场、房屋管理、物业管理及市政基础设施建设、城市更新等领域的法律法规，参与起草有关规范性文件等。

（二）负责保障性住房监督管理。组织编制全区住房保障专项规划和保障性住房建设计划并监督实施。负责建立和完善全区住房保障体系，推进全区各类保障性住房工作，监督管理全区公共租赁住房建设、筹集、出租、运营等工作。负责全区直管公房管理。会同有关部门指导监督保障性安居工程专项资金的使用和管理。

（三）负责规范房地产市场发展秩序。负责健全和完善全区房地产市场体系，组织实施房地产市场秩序整治工作。负责落实住房建设和住房制度改革。负责房地产开发项目监督管理和合同备案登记管理等工作。负责全区房屋面积管理，房屋租赁等房屋交易的监督管理。配合有关部门指导监管商品房预售资金管理、商品住宅和公有住宅维修资金的归集和使用。负责房地产中介（估价）等行业的管理。

（四）负责统筹城市更新工作。组织编制全区城市更新专项规划和年度安排并监督实施。组织研究全区城市更新重大问题，拟订全区城市更新重大政策。牵头建立城市更新工作机制，统筹协调全区城市更新的组织实施，负责编制城市更新单元规划评估和实施方案。统筹协调城市体检工作。研究建立城市更新“留改拆”项目库。配合财政部门安排、使用和管理区级城市更新有关专项资金。指导既有建筑节能改造。负责全区优秀历史建筑保护的监督管理。负责协调历史文化风貌街区保护利用工作。

（五）负责市政基础设施建设管理。负责统筹协调督办区级城市道路、桥梁等重点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建设，按规定使用和管理市政基

基础设施建设有关项目资金。负责市政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招标投标活动监管、施工图设计审查、消防设计审查验收、建设监理、竣工验收，以及相关标准和定额的实施等工作。负责统筹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建设的市政基础设施运营维护管理工作。负责市政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的抗震设防管理。推进市政基础设施节能减排。统筹指导并组织实施城市道路功能照明设施建设工作。协调推进轨道交通、快速路、主干道等市级重点工程项目建设。

（六）负责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建设质量安全的监督管理。监督管理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建设质量、安全生产和文明施工。组织或参与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建设质量、安全事故的应急处置以及调查处理工作。组织推进市政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施工引起的地面沉降处置和防治工作。

（七）负责全区房屋使用安全的监督管理。负责全区房屋安全鉴定报告的备案、危房治理工作。统筹指导全区危险房屋管理及应急抢险工作。

（八）负责海绵城市和综合管廊建设的统一管理和综合协调。组织编制全区综合管廊建设等专项规划和年度计划安排并监督实施。协调推进海绵城市建设。协调推进城市道路范围内各类管线同步建设、集约建设。协调推进综合管廊建设和运营维护管理工作。

（九）负责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管理。指导全区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工作，组织协调全区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工作中的重大问题。组织编制全区房屋征收年度实施计划并组织报批。承担区政府作出房屋征收决定的房屋征收与补偿工作。负责指导和监督区土地整理储备中心有关土地整理和储备工作。

（十）负责全区物业管理活动的监督管理。负责物业管理区域划分、前期物业管理招标投标和物业承接查验等物业管理活动的指导和监督。负责物业服务质量考评工作。负责全区物业服务行业管理。

（十一）负责推动住房保障和房屋管理、市政基础设施建设领域的科技创新及成果推广应用。

（十二）负责住房保障和房屋管理、市政基础设施建设、城市更新等方面数据资源的整合应用、共享开放等工作。

（十三）负责房产档案、工程建设档案，以及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档案的管理和利用工作。

（十四）按规定负责住房保障和房屋管理、市政基础设施建设等领域法制建设及相关行政执法工作。

（十五）按规定承担全面从严治党、国家安全、意识形态、综治维稳、精神文明建设、安全生产、生态环境保护、人才工作、保密等主体责任。

（十六）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任务。

## **二、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本部门由机关及下属 9 家基层单位组成。此次公开内容涵盖本机关及下属 9 家基层单位经费预算，分别是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8 家：房地产市场和交易管理中心、房屋安全管理中心、档案信息中心、会计核算中心、住房保障管理中心、物业服务指导中心、土地整理储备事务中心、房屋征收管理事务中心，因上述 8 家基层预算单位未独立核算，故纳入机关预算合并公开；公益二类事业单位 1 家：房产测绘中心，按要求预算纳入机关合并公开。

## 第二部分 预算公开报表

2025年收支预算总表			
江汉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8,761.0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国防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公共安全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教育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科学技术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22.44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卫生健康支出	276.59
九、其他收入	2.00	九、节能环保支出	
		十、城乡社区支出	4,579.80
		十一、农林水支出	
		十二、交通运输支出	
		十三、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四、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五、金融支出	
		十六、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八、住房保障支出	3,384.23
		十九、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廿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廿二、预备费	
		廿三、其他支出	
		廿四、债务还本支出	
		廿五、债务付息支出	
		廿六、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8,763.06	本年支出合计	8,763.06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8,763.06	支 出 总 计	8,763.06

备注：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是指教育收费收入；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收入，下同。



预算03表

## 2025年支出预算总表

江汉区住房和城市更新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 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 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合计	8,763.06	3,535.14	5,227.92			
<b>208</b>	<b>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b>	<b>522.44</b>	<b>522.44</b>				
<b>20805</b>	<b>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b>	<b>522.44</b>	<b>522.44</b>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2.02	22.02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03.27	203.2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27.02	227.02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0.13	70.13				
<b>210</b>	<b>卫生健康支出</b>	<b>276.59</b>	<b>276.59</b>				
<b>21011</b>	<b>行政事业单位医疗</b>	<b>276.59</b>	<b>276.59</b>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8.84	88.84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36.22	136.22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51.53	51.53				
<b>212</b>	<b>城乡社区支出</b>	<b>4,579.80</b>	<b>2,328.40</b>	<b>2,251.40</b>			
<b>21201</b>	<b>城乡社区管理事务</b>	<b>4,572.51</b>	<b>2,321.11</b>	<b>2,251.40</b>			
2120101	行政运行	1,422.65	1,422.65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682.44		1,682.44			
2120109	住宅建设与房地产市场监管	374.58		374.58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092.84	898.46	194.38			
<b>21299</b>	<b>其他城乡社区支出</b>	<b>7.29</b>	<b>7.29</b>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7.29	7.29				
<b>221</b>	<b>住房保障支出</b>	<b>3,384.23</b>	<b>407.71</b>	<b>2,976.52</b>			
<b>22101</b>	<b>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b>	<b>2,976.52</b>		<b>2,976.52</b>			
2210111	配租型住房保障	2,111.52		2,111.52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865.00		865.00			
<b>22102</b>	<b>住房改革支出</b>	<b>407.71</b>	<b>407.71</b>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40.31	240.31				
2210202	提租补贴	53.30	53.30				
2210203	购房补贴	114.10	114.10				

预算04表

## 2025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8,761.06	一、本年支出	8,761.06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8,761.0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国防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公共安全支出	
二、上年结转		（四）教育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五）科学技术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22.44
		（八）卫生健康支出	276.59
		（九）节能环保支出	
		（十）城乡社区支出	4,577.80
		（十一）农林水支出	
		（十二）交通运输支出	
		（十三）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四）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五）金融支出	
		（十六）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八）住房保障支出	3,384.23
		（十九）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廿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廿二）预备费	
		（廿三）其他支出	
		（廿四）债务还本支出	
		（廿五）债务付息支出	
		（廿六）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b>收 入 总 计</b>	<b>8,761.06</b>	<b>支 出 总 计</b>	<b>8,761.06</b>

预算05表

### 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功能科目)

单位: 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b>合计</b>	<b>8,761.06</b>	<b>3,535.14</b>	<b>3,211.17</b>	<b>323.97</b>	<b>5,225.92</b>
<b>208</b>	<b>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b>	<b>522.44</b>	<b>522.44</b>	<b>452.31</b>	<b>70.13</b>	
<b>20805</b>	<b>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b>	<b>522.44</b>	<b>522.44</b>	<b>452.31</b>	<b>70.13</b>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2.02	22.02	22.02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03.27	203.27	203.2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27.02	227.02	227.02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0.13	70.13		70.13	
<b>210</b>	<b>卫生健康支出</b>	<b>276.59</b>	<b>276.59</b>	<b>276.59</b>		
<b>21011</b>	<b>行政事业单位医疗</b>	<b>276.59</b>	<b>276.59</b>	<b>276.59</b>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8.84	88.84	88.84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36.22	136.22	136.22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51.53	51.53	51.53		
<b>212</b>	<b>城乡社区支出</b>	<b>4,577.80</b>	<b>2,328.40</b>	<b>2,074.56</b>	<b>253.84</b>	<b>2,249.40</b>
<b>21201</b>	<b>城乡社区管理事务</b>	<b>4,570.51</b>	<b>2,321.11</b>	<b>2,067.27</b>	<b>253.84</b>	<b>2,249.40</b>
2120101	行政运行	1,422.65	1,422.65	1,171.75	250.90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680.44				1,680.44
2120109	住宅建设与房地产市场监管	374.58				374.58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092.84	898.46	895.52	2.94	194.38
<b>21299</b>	<b>其他城乡社区支出</b>	<b>7.29</b>	<b>7.29</b>	<b>7.29</b>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7.29	7.29	7.29		
<b>221</b>	<b>住房保障支出</b>	<b>3,384.23</b>	<b>407.71</b>	<b>407.71</b>		<b>2,976.52</b>
<b>22101</b>	<b>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b>	<b>2,976.52</b>				<b>2,976.52</b>
2210111	配租型住房保障	2,111.52				2,111.52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865.00				865.00
<b>22102</b>	<b>住房改革支出</b>	<b>407.71</b>	<b>407.71</b>	<b>407.71</b>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40.31	240.31	240.31		
2210202	提租补贴	53.30	53.30	53.30		
2210203	购房补贴	114.10	114.10	114.10		

预算06表

### 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单位)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8,761.06	3,535.14	3,211.17	323.97	5,225.92
309	武汉市江汉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8,761.06	3,535.14	3,211.17	323.97	5,225.92
309001	武汉市江汉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8,761.06	3,535.14	3,211.17	323.97	5,225.92

## 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3,535.14	3,211.17	323.97
<b>301</b>	<b>工资福利支出</b>	<b>2,933.55</b>	<b>2,933.55</b>	
30101	基本工资	495.48	495.48	
30102	津贴补贴	369.03	369.03	
30103	奖金	985.99	985.99	
30107	绩效工资	266.21	266.21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27.02	227.02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88.84	88.84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36.22	136.22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7.29	7.29	
30113	住房公积金	240.31	240.31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17.16	117.16	
<b>302</b>	<b>商品和服务支出</b>	<b>323.97</b>		<b>323.97</b>
30201	办公费	64.08		64.08
30202	印刷费	2.00		2.00
30205	水费	1.50		1.50
30206	电费	14.00		14.00
30207	邮电费	4.00		4.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52.86		52.86
30211	差旅费	3.00		3.00
30213	维修(护)费	2.00		2.00
30215	会议费	0.50		0.50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		3.10
30228	工会经费	27.05		27.05
30229	福利费	50.06		50.06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9.69		29.69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70.13		70.13
<b>303</b>	<b>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b>	<b>277.62</b>	<b>277.62</b>	
30301	离休费	22.82	22.82	
30302	退休费	203.27	203.27	
30307	医疗费补助	51.53	51.53	

预算08表

## 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4.60		1.50		1.50	3.10

预算09表

## 2025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注：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相关支出

预算10表

### 2025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注：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相关支出

预算11表

### 2025年项目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5,227.92	5225.92						2.00	
309	武汉市江汉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5,227.92	5225.92						2.00	
309001	武汉市江汉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5,227.92	5225.92						2.00	
31	本级支出项目		5,227.92	5225.92						2.00	
42010325309T000000101	红色物业大学生经费	武汉市江汉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15.40	15.4							
42010325309T000000103	专用网络费用	武汉市江汉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12.46	12.46							
42010325309T000000104	(预下达)施工图评审	武汉市江汉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150.00	150							
42010325309T000000105	解决信访历史遗留问题工作经费	武汉市江汉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11.92	11.92							
42010325309T000000106	(预下达)房屋安全管理专项资金	武汉市江汉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374.58	374.58							
42010325309T000000107	(预下达)人才公寓补贴费	武汉市江汉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2,010.00	2010							
42010325309T000000108	(预下达)公租房专项资金	武汉市江汉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865.00	865							
42010325309T000000109	完整社区建设、老旧小区改造及电梯加装工作经费	武汉市江汉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10.00	10							
42010325309T000000112	城市更新综合业务经费	武汉市江汉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150.00	150							
42010325309T000000114	政府投资建设项目评审费	武汉市江汉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50.00	50							
42010325309T000000115	江汉区综合规划管理一张图后期维护费用	武汉市江汉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42.40	42.4							
42010325309T000000116	房地产市场交易巡查及分析经费	武汉市江汉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95.74	95.74							
42010325309T000000117	安全生产	武汉市江汉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10.00	10							
42010325309T000000118	档案整理	武汉市江汉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40.00	40							
42010325309T000000119	红色物业专项资金	武汉市江汉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1,272.00	1272							
42010325309T000000120	政策法规宣传培训经费	武汉市江汉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16.90	14.9						2.00	
42010325309T000000121	(预下达)人才公寓运营费	武汉市江汉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101.52	101.52							

预算12表

2025年政府采购预算表

单位：万元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	项目	政府采购品目	功能科目	部门支出经济分类	资金来源	资金性质	采购数量	单价(万元)	计量单位	采购金额		
											采购金额合计(万元)	其中面向中小企业(万元)	其中面向小微企业(万元)
	<b>合计</b>							<b>15</b>	<b>694.86</b>		<b>694.86</b>	<b>589.49</b>	<b>376.44</b>
<b>309</b>	<b>武汉市江汉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b>							<b>15</b>	<b>694.86</b>		<b>694.86</b>	<b>589.49</b>	<b>376.44</b>
309001	武汉市江汉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物业管理费	[C21040000]物业管理服务	[2120101]行政运行	[30209]物业管理费	预算安排	经费拨款补助	1	52.86	1项	52.86	52.86	52.86
309001	武汉市江汉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在职人员公用	[C23090199]其他印刷服务	[2120101]行政运行	[30202]印刷费	预算安排	经费拨款补助	1	2.00	1项	2.00	2.00	2.00
309001	武汉市江汉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在职人员公用	[A02029900]其他办公设备	[2120101]行政运行	[30201]办公费	预算安排	经费拨款补助	1	2.00	1项	2.00	2.00	2.00
309001	武汉市江汉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红色物业专项资金	[C99000000]其他服务	[212010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0226]劳务费	预算安排	经费拨款补助	1	10.00	1批	10.00	6.00	3.60
309001	武汉市江汉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房地产市场交易巡查及分析经费	[C99000000]其他服务	[212010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0226]劳务费	预算安排	经费拨款补助	1	70.00	1	70.00	42.00	25.20
309001	武汉市江汉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红色物业专项资金	[C20030300]法律咨询服务	[212010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0227]委托业务费	预算安排	经费拨款补助	1	17.00	1批	17.00	10.20	6.12
309001	武汉市江汉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政府投资建设项目评审费	[C99000000]其他服务	[212010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0227]委托业务费	预算安排	经费拨款补助	1	50.00	1批	50.00	30.00	18.00
309001	武汉市江汉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红色物业专项资金	[C99000000]其他服务	[212010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0227]委托业务费	预算安排	经费拨款补助	1	70.00	1批	70.00	42.00	25.20
309001	武汉市江汉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预下达)房屋安全管理专项资金	[C23030000]审计服务	[2120109]住宅建设与房地产市场监管	[30227]委托业务费	预算安排	经费拨款补助	1	1.50	1	1.50	1.50	0.90
309001	武汉市江汉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预下达)房屋安全管理专项资金	[C99000000]其他服务	[2120109]住宅建设与房地产市场监管	[30227]委托业务费	预算安排	经费拨款补助	1	371.58	1	371.58	371.58	222.95
309001	武汉市江汉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预下达)房屋安全管理专项资金	[C23120301]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	[2120109]住宅建设与房地产市场监管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预算安排	经费拨款补助	1	1.50	1	1.50	1.50	0.90
309001	武汉市江汉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城市更新综合业务经费	[C23030000]审计服务	[2120199]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30227]委托业务费	预算安排	经费拨款补助	1	2.70	1	2.70	1.62	0.97
309001	武汉市江汉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解决信访历史遗留问题工作经费	[C20030300]法律咨询服务	[2120199]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30227]委托业务费	预算安排	经费拨款补助	1	6.72	1	6.72	4.03	2.42
309001	武汉市江汉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城市更新综合业务经费	[C23029900]其他会计服务	[2120199]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30227]委托业务费	预算安排	经费拨款补助	1	27.00	1	27.00	16.20	9.72
309001	武汉市江汉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预下达)人才公寓补贴费	[C23029900]其他会计服务	[2120111]配租型住房保障	[30214]租赁费	预算安排	经费拨款补助	1	10.00	1	10.00	6.00	3.60

### 2025年政府向社会力量购买服务预算表

单位：万元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	是否包含政府采购	项目	政府购买服务内容	购买数量	购买金额	资金来源	资金性质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部门支出经济分类	政府购买服务指导目录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三级目录
	<b>合计</b>				<b>17</b>	<b>997.84</b>							
<b>309</b>	<b>武汉市江汉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b>				<b>17</b>	<b>997.84</b>							
309001	武汉市江汉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否	(预下达)人才公寓运营费	运营管理	1	80.90	预算安排	经费拨款补助	[2210111]配租型住房保障	[30227]委托业务费	政府履职辅助性服务	信息化服务	其他适合通过市场化方式提供的信息化服务(省级第二版)
309001	武汉市江汉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否	(预下达)人才公寓运营费	绩效评价咨询	1	1.60	预算安排	经费拨款补助	[2210111]配租型住房保障	[30227]委托业务费	政府履职辅助性服务	评审、评估和评价服务	第三方绩效评价服务(省级第二版)
309001	武汉市江汉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否	解决信访历史遗留问题工作经费	咨询服务	1	5.20	预算安排	经费拨款补助	[2120199]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	[30227]委托业务费	政府履职辅助性服务	咨询服务	咨询服务(省级第二版)
309001	武汉市江汉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否	江汉区综合规划管理一张图后期维护费用	机关信息系统开发与维护服务	1	42.40	预算安排	经费拨款补助	[221010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0227]委托业务费	政府履职辅助性服务	信息化服务	机关信息系统开发与维护服务(省级第二版)
309001	武汉市江汉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否	(预下达)施工图评审	1批	1	150.00	预算安排	经费拨款补助	[212010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0227]委托业务费	政府履职辅助性服务	评审、评估和评价服务	评审服务(省级第二版)
309001	武汉市江汉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否	档案整理	其他适合通过市场化方式提供的信息	1	40.00	预算安排	经费拨款补助	[212010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0227]委托业务费	政府履职辅助性服务	信息化服务	其他适合通过市场化方式提供的信息化服务(省级第二版)
309001	武汉市江汉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是	(预下达)房屋安全管理专项资金	其他服务	1	1.50	预算安排	经费拨款补助	[2120109]住宅建设与房地产市场监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政府履职辅助性服务	后勤服务	维修保养服务(省级第二版)
309001	武汉市江汉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是	房地产市场交易巡查及分析经费	其他适合通过市场化方式提供的服务	1	70.00	预算安排	经费拨款补助	[212010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0226]劳务费	政府履职辅助性服务	后勤服务	其他适合通过市场化方式提供的后勤服务(省级第二版)
309001	武汉市江汉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否	(预下达)公租房专项资金	其他适合通过市场化方式提供的服务	1	14.00	预算安排	经费拨款补助	[2210199]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30227]委托业务费	政府履职辅助性服务	后勤服务	其他适合通过市场化方式提供的后勤服务(省级第二版)
309001	武汉市江汉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是	城市更新综合业务经费	会计审计服务	1	2.70	预算安排	经费拨款补助	[2120199]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	[30227]委托业务费	政府履职辅助性服务	会计审计服务	审计服务(省级第二版)
309001	武汉市江汉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是	(预下达)房屋安全管理专项资金	其他专业技术服务	1	373.08	预算安排	经费拨款补助	[2120109]住宅建设与房地产市场监	[30227]委托业务费	政府履职辅助性服务	后勤服务	其他适合通过市场化方式提供的后勤服务(省级第二版)
309001	武汉市江汉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否	房地产市场交易巡查及分析经费	巡查服务	1	25.74	预算安排	经费拨款补助	[212010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0227]委托业务费	政府履职辅助性服务	监督检查辅助服务	监督检查辅助服务(省级第二版)
309001	武汉市江汉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是	(预下达)人才公寓补贴费	审计服务	1	10.00	预算安排	经费拨款补助	[2210111]配租型住房保障	[30214]租赁费	政府履职辅助性服务	会计审计服务	会计服务(省级第二版)
309001	武汉市江汉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是	解决信访历史遗留问题工作经费	法律咨询服务	1	6.72	预算安排	经费拨款补助	[2120199]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	[30227]委托业务费	政府履职辅助性服务	法律服务	法律咨询服务(省级第二版)
309001	武汉市江汉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是	城市更新综合业务经费	会计审计服务	1	27.00	预算安排	经费拨款补助	[2120199]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	[30227]委托业务费	政府履职辅助性服务	会计审计服务	会计服务(省级第二版)
309001	武汉市江汉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是	红色物业专项资金	其他适合通过市场化方式提供的服务	1	97.00	预算安排	经费拨款补助	[212010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0227]委托业务费	政府履职辅助性服务	后勤服务	其他适合通过市场化方式提供的后勤服务(省级第二版)
309001	武汉市江汉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是	政府投资建设项目评审费	政府投资建设项目评审费	1	50.00	预算安排	经费拨款补助	[212010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0227]委托业务费	政府履职辅助性服务	评审、评估和评价服务	评审服务(省级第二版)

预算 14 表

## 2025年江汉区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申报表

填报日期： 年 月 日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名称	武汉市江汉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填报人	王莹	联系电话	85732543			
部门总体资金情况	总体资金情况		当年金额	占比	近两年收支金额	
					2023年	2024年
	收入构成	财政拨款（本级）	8761.06	100%	9898.43	9321.55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其他	2			
		合计	8763.06	100%	9898.43	9321.55
	支出构成	人员类项目支出	3211.17	36.64%	3817.25	3471.86
		运转类项目支出	323.97	3.70%	471.33	350.32
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		5227.92	59.66%	5609.85	5499.37	
合计		8763.06	100%	9898.43	9321.55	
部门职能概述	<p>（一）贯彻执行关于住房保障、房地产市场、房屋管理、物业管理及市政基础设施建设、城市更新等领域的法律法规，参与起草有关规范性文件等。</p> <p>（二）负责保障性住房监督管理。</p> <p>（三）负责规范房地产市场发展秩序。</p> <p>（四）负责统筹城市更新工作。</p> <p>（五）负责市政基础设施建设管理。</p> <p>（六）负责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建设质量安全的监督管理。</p> <p>（七）负责全区房屋使用安全的监督管理。</p> <p>（八）负责海绵城市和综合管廊建设的统一管理和综合协调。</p> <p>（九）负责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管理。</p> <p>（十）负责全区物业管理活动的监督管理。</p> <p>（十一）负责推动住房保障和房屋管理、市政基础设施建设领域的科技创新及成果推广应用。</p> <p>（十二）负责住房保障和房屋管理、市政基础设施建设、城市更新等方面数据资源的整合应用、共享开放等工作。</p> <p>（十三）负责房产档案、工程建设档案，以及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档案的管理和利用工作。</p> <p>（十四）按规定负责住房保障和房屋管理、市政基础设施建设等领域法制建设及相关行政执法工作。</p> <p>（十五）按规定承担全面从严治党、国家安全、意识形态、综治维稳、精神文明建设、安全生产、生态环境保护、人才工作、保密等主体责任。</p> <p>（十六）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任务。</p>					
年度工作任务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建设品质宜居城区，盘活老旧小区存量资源、建立长效管养机制、创新多元融资模式。</li> <li>多措并举破解资金难题，推进重点征收收尾工作。</li> <li>运用共同缔造理念和方法，探索完成危旧房合作化改造。</li> <li>继续推进微循环道路建设，不断打通断头路，推进一流电网二期等基础设施建设。</li> <li>加大保障性住房建设和供给，促进房地产市场健康发展。</li> </ol>					
项目支出情况	项目名称	支出项目类别	项目总预算	项目本年度预算	项目主要支出方向和用途	
	红色物业大学生经费	特定目标类本级支出经常性项目		15.4	红色物业大学生财政补助	
	专用网络费用	特定目标类本级支出经常性项目		12.46	专网及视频会议费用	
	解决信访历史遗留问题工作经费	特定目标类本级支出经常性项目		11.92	信访维稳	
	（预下达）房屋安全管理专项资金	特定目标类本级支出经常性项目		374.58	房屋安全巡查监管	
	（预下达）人才公寓补贴费	特定目标类本级支出经常性项目		2010	人才租赁补贴	
	（预下达）公租房专项资金	特定目标类本级支出经常性项目		865	公租房运营管理及物业费	
	（预下达）人才公寓运营费	特定目标类本级支出经常性项目		101.52	人才公寓运营管理	

项目支出情况	城市更新综合业务经费	特定目标类本级支出经常性项目		150	城市更新专项业务支出
	政府投资建设项目评审费	特定目标类本级支出经常性项目		50	政府投资建设项目前期评审
	江汉区综合规划管理一张图后期维护费用	特定目标类本级支出经常性项目		42.4	系统维护费
	安全生产	特定目标类本级支出经常性项目		10	安全生产培训及巡查等工作
	红色物业专项资金	特定目标类本级支出经常性项目		1272	红色物业巡查等专项工作
	政策法规宣传培训经费	特定目标类本级支出经常性项目		14.9	法规宣传及培训等工作
	房地产市场交易巡查及分析经费	特定目标类本级支出经常性项目		95.74	房地产交易及市场管理工作
	完整社区建设、老旧小区改造及电梯加装工作经费	特定目标类本级支出一次性项目		10	完整社区建设运转类经费
	(预下达)施工图评审	特定目标类本级支出递延性项目		150	市政项目图审
	档案整理	特定目标类本级支出递延性项目		40	业务档案整理
整体绩效总目标	长期目标（截止2025年）		年度目标		
	<p>1. 加快实施城市更新，完善城区功能，实现住有宜居提质增效、城市品质持续提升。</p> <p>2. 持续推进住房保障、危房治理等民生工程项目建设。</p> <p>3. 以物业管理高质量发展助力基层社会高效能治理，牢牢把握谋发展、防风险、促转型，促进房地产市场健康发展。</p> <p>4. 筑牢安全生产防线，加强政策法规宣传，保障工作稳定运转。</p>		<p>目标1：加快推进城市更新及基础设施管理工作。结合区域内的建设规模，开展区内征地征收、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建设项目实施。</p> <p>目标2：贯彻落实人才安居政策，建设筹集保障性租赁住房及市场化租赁住房，对全区重点房屋开展重点排查，落实房屋安全监督管理主体责任。</p> <p>目标3：加强物业管理，提高小区物业服务质量，推进房地产市场管理及项目建设，助力房地产市场高质量发展。</p> <p>目标4：加强城市更新及住房管理等政策宣讲，做好运转安全稳定等工作。</p>		
长期目标1：	加快实施城市更新，完善城区功能，实现住有宜居提质增效、城市品质持续提升。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控制执行率	≥97%	计划数据
			数据更新量	=80个图层	计划数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施工图设计审查数量	≥30件	计划数据
			各年度法律服务时间	≥100天	计划数据
			政府投资项目评审数量	≥10个	计划数据
			系统正常运行率	≥95%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图审机构审查达标率	=100%	计划数据
			评估报告质量合格率	=100%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及时完成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城区综合规划管理能力	有效保障	计划数据
生态效益指标		老旧城区整体环境质量	得到提升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建设单位满意度	≥90%	计划数据	

<b>长期目标2:</b>	持续推进保障房、危房治理等民生工程建设。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控制率	≥97%	计划数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处理房屋安全类投诉次数	≥650起	计划数据
			历史保护建筑重点巡查次数	≥2次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房屋安全事故数	无安全事故	计划数据
			人才租房补贴发放准确率	=100%	计划数据
			人才租房补贴投诉率	≤5%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及时率	=100%	计划数据
	入住退租手续及时办理率		=10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中低收入家庭公租房困难	得到改善	计划数据
			人才的租房安居负担	得到减轻	计划数据
			政府采购金额面向中小微	≥60%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入住人才满意率	≥90%	计划数据	
<b>长期目标3:</b>	以物业管理高质量发展助力基层社会高效能治理，牢牢把握谋发展、防风险、促转型，促进房地产市场健康发展。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控制执行率	≥97%	计划数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选聘党员大学生数量	=4名	计划数据
			巡查专业化物业服务区数量	≥242个	计划数据
			外出考察学习次数	≥2次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工作考核成果	合格	计划数据
	全区宣传覆盖率		≥65%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及时完成率	=10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物业管理水平	提高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物业服务住宅小区业主满意度	≥90%	计划数据
<b>长期目标4:</b>	筑牢安全生产防线，加强政策法规宣传，保障工作稳定运转。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人均培训成本	定额标准	政策依据：武财行【2017】434、435号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安全宣传培训次数	≥2次	计划数据
			开展城建系统研习活动次数	≥8场	计划数据
			访人员心理疏导、法律宣传次数	≥2次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重大房屋安全隐患排查率	=100%	计划数据
			政策法规宣传质量	有效提升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及时完成率	=10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培训对象安全生产意识	得到提升	计划数据
			安全重大事故	无安全事故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培训对象满意度	≥95%	计划数据	

<b>年度目标1:</b>	加快推进城市更新及基础设施管理工作。结合区域内的建设规模,开展区内征地征收、市政基础设施建设工程项目实施。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控制执行率	≥97%	≥97%	≥97%	计划数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系统功能优化完善次数	=10次	=10次	=10次	计划数据
			系统软硬件例行检查次数	1次/月	1次/月	1次/月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统安全等级	=2级	=2级	=2级	计划数据
			岗位工作年度考核达标情况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系统修复及时完成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年度工作计划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老旧小区整体环境质量	得到提升	得到提升	得到提升	计划数据
		社会效益指标	在建工程设计文件合规性	显著提高	显著提高	显著提高	计划数据
			旧城居民住房条件	得到改善	得到改善	得到改善	计划数据
		项目投资决策科学性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生态效益指标	老旧小区整体环境质量	得到提升	得到提升	得到提升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使用人员满意度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b>年度目标2:</b>	贯彻落实人才安居政策,建设筹集保障性租赁住房及市场化租赁住房,对全区重点房屋开展重点排查,落实房屋安全监督管理主体责任。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控制率	≥97%	≥97%	≥97%	计划数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运营管理人才公寓数量	≥602套	≥380套	≥387套	计划数据
			每月危房巡查次数	=1次	=1次	=1次	计划数据
			自建房安全性鉴定数量	无	≤60栋	≤20栋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人才公寓设施设备完好率	≥95%	≥95%	≥95%	计划数据
			人才租赁住房配租投诉率	≤5%	≤5%	≤5%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房屋安全巡查及时性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投诉处理及时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房屋安全隐患	得到全面排查	得到全面排查	得到全面排查	计划数据
			留汉就业创业大学生住房条件	得到改善	得到改善	得到改善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人群满意率	≥90%	≥90%	≥90%	计划数据	
<b>年度目标3:</b>	加强物业管理,提高小区物业服务质量,推进房地产市场管理及项目建设,助力房地产市场高质量发展。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人均经费	=7.7万元	=7.7万元	=7.7万元	计划数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巡查老旧小区数	=302个	=302个	≥302个	计划数据
			运营补贴面积		≥84475.25平	≥9367.53	计划数据
完整社区试点数量	≥12个	≥11个	≥9个	计划数据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专业化物业考核结果	达标	达标	达标	计划数据
			巡查问题及时反馈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基层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	同比提高	同比提高	同比提高	计划数据
			群众公租房保障资格	得到保障	得到保障	得到保障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保障对象满意度	≥90%	≥90%	≥90%	计划数据
年度目标4:	加强城市更新及住房管理等政策宣讲，做好运转安全稳定等工作。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控制执行率	≥97%	≥97%	≥97%	计划数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提供法律咨询服务	≥2次	≥2次	≥2次	计划数据
			提供心理咨询服务	≥2次	≥2次	≥2次	计划数据
			专题片视频制作	≥2个	≥2个	≥2个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专题片视频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城市更新及房管报道覆盖率	≥90%	≥90%	≥90%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及时完成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法律服务工作覆盖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政策法规宣传对象满意度	≥90%	≥90%	≥90%	计划数据	

预算 15-1 表

## 2025年江汉区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单位名称：江汉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盖章）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红色物业大学生	项目代码	42010325309T000000101		
项目主管部门	江汉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执行单位	江汉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负责人	宋君	联系电话	85795888		
项目年度	2025年				
项目类别	1. 运转类 <input type="checkbox"/> 2. 特定目标类本级支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 特定目标类上级转移支出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安排频度	1. 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 常年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 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立项依据	2017年，依据“红色物业”工作方案（武发〔2017〕5号），同时结合区委组织部、原区房管局关于全面推进“红色物业”工作的实施办法（江房局发〔2017〕20号）第六条第五款：按照“百万大学生留汉计划”的要求，组织物业服务企业选聘党员大学生，建强物业服务队伍。2017年市委组织部组织，其中选派24名大学生毕业生到江汉区工作，截止目前尚余4名大学生在岗。				
项目实施方案	<p>选聘党员大学生从事物业服务管理工作实施方案：</p> <p>1. 实行集中选聘：采取全市统一组织、分级负责的方式，集中选聘一批优秀大学毕业生，派到各区公益性企业化物业服务实体中，具体从事物业服务管理工作。</p> <p>2. 落实待遇保障：结合“百万大学生留汉创业就业计划”，落实大学生物业服务管理人员薪酬待遇和有关保障。</p> <p>3. 加强跟踪培养：加强选聘大学生的跟踪管理和教育培养，确保选聘大学生下得去、干得好、留得住。</p>				
上年绩效评价结果、整改及应用（必填）	<p>1. 上年评分情况以及评价结论：无</p> <p>2. 整改情况：已针对项目发展情况及时对项目执行做出了调整。</p> <p>3. 评价结果已运用于今年预算</p>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p>1. 2023年年初预算安排：15.4万元；</p> <p>2. 2023年实际预算执行情况：15.4万元；</p> <p>3. 2024年年初预算安排情况及年中调整情况（含年初安排、上级转移支付及单位其他资金安排）：15.4万；</p> <p>4. 2024年1-8月执行情况：已支付15.4万。</p> <p>5. 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未变动。</p>				
项目总预算			项目当年预算	15.4	
2025年预算申报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2025年预算申报数		
	当年预算合计		15.4		
	1. 财政拨款收入（区级安排数）		15.4		
	2. 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转移支付）				
	3. 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4. 其他资金（含事业基金及上年结转或结余等）					
2025年项目支出明细及依据	项目内容	测算依据及说明	本级财政拨款金额	上级转移支付金额	其他资金
	红色物业大学生经费	按照7.7万元/人年测算，其中区财政承担50%费用，需7.7*50%	15.4		
项目资产配置计划及采购计划					
品名	数量		金额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		按照“百万大学生留汉计划”的要求，组织物业服务企业选聘党员大学生，建强物业服务队伍，强化社区红色引领，通过实施“红色物业”提高小区物业服务质量，改善人居环境，减少矛盾纠纷，促进和谐发展。							
年度绩效目标		通过对物业服务企业选聘的党员大学生进行补贴资助，建强物业服务队伍，为物业企业提供组织保障，推动其深入群众开展工作，将群众反映的问题及时同企业进行沟通，提高小区物业服务质量，改善人居环境，减少矛盾纠纷，促进和谐发展。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人均经费	7.7万元/年	政策标准：江房局发〔2017〕20号《关于全面推进红色物业工作的实施办法》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选聘党员大学生数量	4名	历史数据				
		质量指标	工作考核成果	合格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经费发放及时性	及时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物业管理水平	提高	计划数据				
		可持续影响指标	红色物业管理工作的可持续性	强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居民满意度	≥80%	计划数据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指标权重比例(%)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指标分值权重	
年度绩效目标1	10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人均经费	7.7万/年	7.7万/年	7.7万/年	10	政策标准：江房局发〔2017〕20号《关于全面推进红色物业工作的实施办法》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选聘党员大学生数量	不超过5人	4名	4名	10	历史数据
			质量指标	经费发放准确率	100%	100%	=100%	5	计划数据
				工作考核成果	合格	合格	合格	5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经费发放及时率	100%	100%	=100%	1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红色物业管理工作的可持续性	强	强	强	20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居民满意度		>80%	>80%	20	计划数据		

预算 15-2 表

## 2025年江汉区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单位名称：（盖章） 江汉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专用网络费用	项目代码	42010325309T000000103		
项目主管部门	江汉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执行单位	江汉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负责人	刘芳	联系电话	85732417		
项目年度	2025				
项目类别	1. 运转类 <input type="checkbox"/> 2. 特定目标类本级支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 特定目标类上级转移支出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安排频度	1. 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 常年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 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立项依据	根据省住建厅、市住更局、区政务中心工作要求，涉及房产交易、房查系统等内部数据传输以及省视频会议连接，需保障网络专线运转。				
项目实施方案	1. 局机房至恒融商务中心（区政务中心），用于房产交易：4.56万元/年 2. 市住更局机房至区住更局机房，用于房查系统、保障系统、内部数据专用系统：4.8万元/年 3. 省住建厅视频会议服务费：3.1万元/年（市城建局智慧建管一体化服务平台（2021年0921号））				
上年绩效评价结果、整改及应用（必填）	2023年项目自评100分。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 2023年年初预算安排12.46万元； 2. 2023年实际预算执行12.46万元； 3. 2024年年初预算安排12.46万元； 4. 2024年1-8月实际预算执行12.46万元。				
项目总预算	（延续性项目填写）		项目当年预算	12.46	
2025年预算申报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2025年预算申报数		
	当年预算合计		12.46		
	1. 财政拨款收入（区级安排数）		12.46		
	2. 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转移支付）				
	3. 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4. 其他资金（含事业基金及上年结转或结余等）					
2025年项目支出明细及依据	项目内容	测算依据及说明	本级财政拨款金额	上级转移支付金额	其他资金
	局机房至区政务中心	根据合同约定	4.56		
	市住更局机房至区住更局机房	根据合同约定	4.8		
	省住建厅视频会议服务费	根据合同约定	3.1		
项目资产配置计划及采购计划					
品名	数量	金额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1	保障住更系统专用网络正常运转。				
年度绩效目标1	保障2025年住更系统专用网络正常运转。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控制率	≥97%			计划数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网络专线运转	3条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网络正常运转率	10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完善网络建设	逐年完善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用户满意度	≥90%			计划数据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指标权重比例(%)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指标分值权重	
年度绩效目标1	10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控制率	≥97%	≥97%	≥97%	20	计划数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2025年保障网络专线运转	3条	3条	3条	10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2025年网络正常运转率	100%	100%	100%	1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完善网络建设			逐年完善	20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用户满意度			≥90%	20	计划数据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发挥本局主管部门职能，结合本区域内的建设规模组织开展区内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建设项目施工图文件审查工作，逐步推行以政府购买服务方式开展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							
年度绩效目标		以政府购买服务方式开展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为施工等活动提供技术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7%-100%		计划数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施工图设计审查数量	≥10件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图审机构审查达标率	100%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施工图审查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在建工程设计文件合规性	显著提高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建设单位满意度	≥90%		计划数据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指标权重比例(%)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指标分值权重	
年度绩效目标	10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投资金额	237万元	133万元	150万元	4	计划数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施工图设计审查数量	≥30件	≥30件	≥10件	12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图审机构审查达标率	100%	100%	100%	12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施工图审查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0%	12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在建工程设计文件合规性	显著提高	显著提高	显著提高	20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建设单位满意度	≥90%	≥90%	≥90%	20	计划数据

预算 15-4 表

## 2025年江汉区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单位名称：(盖章) 江汉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解决信访历史遗留问题工作经费		项目代码	42010325309T000000105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江汉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江汉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负责人	王蜀宁		联系电话	13545201606		
项目年度	2025年					
项目类别	1. 运转类 <input type="checkbox"/> 2. 特定目标类本级支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 特定目标类上级转移支出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安排频度	1. 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 常年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 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立项依据	1. 项目的政策依据：《关于加强心理健康服务的指导意见》(国卫疾控发〔2016〕77号) 关于印发全国社会心理服务体系试点2021年重点工作任务的通知 国卫办疾控函〔2021〕125号 司法部 国家信访局关于深入开展律师参与信访工作的意见(司发通〔2016〕127号) 2. 项目与部门职能的相关性非常高；多措并举，确保住更局信访工作大局平安稳定，重点是我党在建国初期治国理政大政方针的宣传解答 3. 通过引进心理疏导和法律专业人员，开展重点上访人员心理疏导、法律宣传、政策解释工作，提供专业化点对点服务完成工作任务					
项目实施方案	1. 每周至少2次，每次4小时，开展重点上访人员和群体的心理疏导、法律宣传、政策解释工作 2. 到岗签到，人员工作开展评估，重点人员情况报告					
上年绩效评价结果、整改及应用(必填)	1. 2023年评分情况以及评价结论:100分。 2. 整改情况：多措并举，确保住更局信访大局平安稳定。 3. 评价结果已运用于2024年预算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 2023年年初预算安排及年中调整情况(含年初安排、上级转移支付及单位其他资金安排)：18万元 2. 2023年实际预算执行情况：18万元 3. 2024年年初预算安排情况及年中调整情况(含年初安排、上级转移支付及单位其他资金安排)：14.9万元 4. 2024年1-8月执行情况：7万元 5. 2025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2025年预算压减2024年预算的20%，即11.92万元					
项目总预算	(延续性项目填写)		项目当年预算	11.92		
2025年预算申报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2025年预算申报数			
	当年预算合计		11.92			
	1. 财政拨款收入(区级安排数)		11.92			
	2. 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转移支付)					
	3. 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4. 其他资金(含事业基金及上年结转或结余等)						
2025年项目支出明细及依据	项目内容	测算依据及说明	本级财政拨款金额	上级转移支付金额	其他资金	
	法律宣传		6.72万			
	心理疏导		5.2万			
项目资产配置计划及采购计划						
品名	数量	金额				
法律咨询	1批	6.72				
专业技术咨询	1批	5.2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1	确保住房和城乡建设行业稳定，重点是我党建国初期治国理政的方针政策 and 改革发展中城市更新的政策宣传解答和人员心理疏导工作。					
年度绩效目标1	通过引进心理疏导和法律专业人员至少两人，每周开展2次以上重点上访人员心理疏导、法律宣传、政策解释工作，提供专业化点对点服务，保障解决信访历史遗留问题工作运转。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100%	计划数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聘请专家数量	≥2人	计划数据：心理辅导和律师各1人				
			重点上访人员心理疏导次数	≥2次/周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政策法规宣传质量合格率	有效提升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宣传事务及时率	=100%	计划数据				
	法律服务完成及时率		=10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服务上访人员覆盖率	=100%	计划数据				
			政府采购金额面向中小微	≥60%	计划数据				
			法律服务工作覆盖率	=100%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上访人员投诉率	≤30%	计划数据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指标权重比例(%)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指标分值权重	
年度绩效目标1	10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100%	100%	=100%	10	计划数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聘请专家数量	2人	2人	2人	5	计划数据：心理辅导和律师各1人
				重点上访人员心理疏导次数	2次/周	2次/周	2次/周	5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政策法规宣传质量合格率	100%	100%	100%	10	
			时效指标	宣传事务及时率	100%	100%	=100%	5	计划数据
		法律服务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0%	5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服务上访人员覆盖率	100%	100%	=100%	10	计划数据
				法律服务工作覆盖率	100%	100%	=100%	10	计划数据
				政府采购金额面向中小微	≥60%	≥60%	≥6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上访人员投诉率	≤30%	≤30%	≤30%	10	计划数据

预算 15-5 表

2025年江汉区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单位名称: (盖章)	江汉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预下达)房屋安全管理专项资金	项目代码	42010325309T000000106		
项目主管部门	江汉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江汉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负责人	刘元	联系电话	85762259		
项目年度	2025年				
项目类别	1. 运转类 <input type="checkbox"/> 2. 特定目标类本级支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 特定目标类上级转移支出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安排频度	1. 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 常年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 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立项依据	根据江办文(2019)33号文件精神,确定我单位主要职责为:(七)负责全区房屋使用安全的监督管理。监督指导全区房屋的安全鉴定、危房治理工作。指导全区危险房屋管理及应急抢险工作。负责全区优秀历史建筑保护的监督管理。为全面贯彻落实《关于重新公布武汉市公共建筑房屋安全检查办法的通知》文件要求,明确“管行业必须管安全、管业务必须管安全、管生产经营必须管安全”的原则,切实抓好本行业、本系统的公共建筑房屋安全检查工作,及时消除房屋安全隐患,遏制房屋安全事故发生,落实房屋安全监督管理主体责任和房屋安全责任人责任,抓好房屋安全监管和应急体系建设,不断强化安全基础保障能力,保障房屋的居住和使用安全。				
项目实施方案	1. 危房巡查: 辖区内在册B、C、D级危房及自建房B级危房共1100栋*12次; 2. 房屋安全结构投诉处理: 处理各类涉及房屋安全类投诉, 暂估全年约650起投诉; 3. 优秀历史保护建筑重点巡查: 对辖区内13栋优保建筑每月2次巡查); 4. 隐患房屋巡查: 对华安里200栋隐患房屋每季度巡查1次, 一年4次。; 5. 自建房安全性鉴定: 对辖区维修后的自建房进行安全性鉴定(暂定10栋); 6. 公房巡查: 对辖区内公房(暂定1400栋)每年巡查1次; 7. 公房维修前鉴定: 暂定15栋; 8. 公房维修后审计: 暂定15栋。				
上年绩效评价结果、整改及应用(必填)	1. 2023年评分情况以及评价结论: 99.09分 2. 整改情况: 年初辖区老旧房屋预计为600栋, 在册为158栋, 因前进街道老旧、在册房屋已全部拆迁, 2022年辖区内实际老旧危房为447栋, 在册危房为95栋, 2022年全市开展自建房安全排查工作, 导致鉴定后的在册危房数量激增。 3. 评价结果在2024年预算的应用情况: 以2023年的评价结果为参考, 为制定2024年度预算提供重要依据, 根据在册数量合理精准确定数量指标。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 2023年年初预算安排情况: 376万元 2. 2023年实际预算执行情况: 370.32万元 3. 2024年年初预算安排: 376.08万元 4. 2024年1-8月执行情况: 90.29万元 5. 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 2025年预算与2024年相比无变动。				
项目总预算	(延续性项目填写)		项目当年预算	374.58	
2025年预算申报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2025年预算申报数		
	当年预算合计		374.58		
	1. 财政拨款收入(区级安排数)		374.58		
	2. 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转移支付)				
	3. 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4. 其他资金(含事业基金及上年结转或结余等)					
2025年项目支出明细及依据	项目内容	测算依据及说明	本级财政拨款金额	上级转移支付金额	其他资金
	房屋安全管理专项资金	详见项目实施方案	374.58		
项目资产配置计划及采购计划					
品名	数量		金额		
其他服务	1批		373.08		
审计服务	1项		1.5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1	切实抓好本行业、本系统的公共建筑房屋安全检查工作，及时消除房屋安全隐患，遏制房屋安全事故发生，落实房屋安全监督管理主体责任和房屋安全责任人责任，抓好房屋安全监管和应急体系建设，不断强化安全基础保障能力，保障房屋的居住和使用安全。拟对全区房屋现状进行巡查；对全区B、C、D级房屋、优秀历史保护建筑和文物保护单位等重点房屋开展重点排查；处理各类涉及房屋安全类投诉。
年度绩效目标1	1、危房巡查：辖区内在册B、C、D级危房及自建房B级危房共1100栋*12次； 2、房屋安全结构投诉处理：处理各类涉及房屋安全类投诉，暂估全年约650起投诉； 3、优秀历史保护建筑重点巡查：对辖区内13栋优保建筑每月2次巡查； 4、隐患房屋巡查：对华安里200栋隐患房屋每季度巡查1次，一年4次。； 5、自建房安全性鉴定：对辖区维修后的自建房进行安全性鉴定（暂定10栋）； 6、公房巡查：对辖区内公房（暂定1400栋）每年巡查1次； 7、公房维修前鉴定：暂定15栋； 8、公房维修后审计：暂定15栋。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控制率	≥97%	计划数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危房巡查次数	1次/月	计划数据
			处理各类投诉次数	650起	计划数据
			历史保护建筑重点巡查次数	2次/月	计划数据
			隐患房屋巡查次数	1次/季度	计划数据
			自建房安全性鉴定数量	10栋	计划数据
			公房巡查、鉴定次数	1次/年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房屋安全事故数	无安全事故	计划数据	
			投诉处理及时率	=100%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房屋安全投诉处置及时率	=100%	计划数据	
			旧房、危房安全性	同比提升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房屋重大安全事故	无	计划数据
			房屋安全隐患	消除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居民满意度	≥80%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指标权重比例(%)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指标分值权重	
年度绩效目标1	10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控制率	≥97%	≥97%	≥97%	4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危房巡查次数	1次/月	1次/月	1次/月	4	计划数据
				处理各类投诉次数	≥800起	500起	650起	4	计划数据
				历史保护建筑重点巡查次数	2次/月	2次/月	2次/月	4	计划数据
				隐患房屋巡查次数	不考核该指标	1次/季度	1次/季度	4	计划数据
				自建房安全性鉴定数量	不考核该指标	60栋	10栋	4	计划数据
				公房巡查、鉴定次数	1次/年	1次/年	1次/年	4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房屋安全事故数	无安全事故	无安全事故	无安全事故	4	计划数据	
				巡查及时性	=100%	=100%	=100%	4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房屋安全投诉处置及时率	=100%	=100%	=100%	4	计划数据	
				旧房、危房安全性	同比提升	同比提升	同比提升	1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房屋重大安全事故	无	无	无	10	计划数据
				房屋安全隐患	消除	消除	消除	10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居民满意度	≥80%	≥80%	≥80%	10	计划数据

预算 15-6 表

## 2025年江汉区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单位名称：（盖章）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预下达）人才公寓补贴费	项目代码	42010325309T000000121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江汉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江汉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负责人	周芸生、孙慕春	联系电话	85710265		
项目年度	2025年度				
项目类别	1. 运转类 <input type="checkbox"/> 2. 特定目标类本级支出 <input type="checkbox"/> 3. 特定目标类上级转移支出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安排频度	1. 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 常年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 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立项依据	为贯彻落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高校毕业生留汉就业创业工作的通知》（武政办〔2022〕78号）文件要求及2024年7月人才安居专题会议精神，对租住我区人才租赁房的各类人才按各自对应标准予以租金减免，租金实行“先缴后补”，补贴按季发放。				
项目实施方案	根据2022年区政府第十五次常务会、2022年8月区人才租赁房相关工作专题研究会议纪要精神，组织第三方按季对人才租赁房租金补贴情况开展审核工作，严格落实武政办〔2022〕78号等市区人才安居文件要求，根据审计报告对人才按季度发放补贴。				
上年绩效评价结果、整改及应用（必填）	1. 2023年评分情况以及评价结论：98.68分。 2. 无整改 3. 评价结果在2024年预算的应用情况：已应用。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 2023年年初预算1664万元，年中调减977.749万。 2. 2023年实际预算使用642.048552万元。 3. 2024年年初预算1492.13万元，年中未调整。 4. 2024年1-8月已使用1098.334236万元。 5. 2025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较2024年预算增加517.87万元，增加了补贴资金517.87万元，是由于入住率是按上年情况推算，本年补贴资金是根据2024年人才租赁房实际入住率和补贴情况进行测算。				
项目总预算	2010万元	项目当年预算	2010		
2025年预算申报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2025年预算申报数		
	当年预算合计		2010		
	1. 财政拨款收入（区级安排数）		2010		
	2. 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转移支付）				
	3. 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4. 其他资金（含事业基金及上年结转或结余等）					
2025年项目支出明细及依据	项目内容	测算依据及说明	本级财政拨款金额	上级转移支付金额	其他资金
	人才租赁房补贴资金	按《武汉市进一步加快创新发展若干的政策措施》（武政规〔2022〕5号）、《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高校毕业生留汉就业创业工作的通知》（武政办〔2022〕78号）文件精神，对符合申请条件的各类人才租住人才租赁房的，进行租金减免。按2024年预计房源数量3331套（间）、入住率80%为基数，按博士、硕士、本科以	2000		
	第三方审核费用	根据2022年8月11日江汉区人才租赁房专题研讨会会议纪要，聘请第三方审核机构严格按政策每季度核对人才补贴资金，每季度审核费用2.5万，预计全年约10万元	10		

项目资产配置计划及采购计划									
品名	数量			金额					
审计服务	1批			10					
<b>项目绩效总目标</b>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1	贯彻落实人才安居政策，减轻人才安居负担								
年度绩效目标1	严格按市、区政策规定，准确、及时发放人才租房补贴								
<b>长期绩效目标表</b>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100%	计划数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人才租房补贴发放人次	≥6000	计划数据				
			人才租房全年发放次数	≥4次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人才租房补贴发放准确率	100%	计划数据				
			人才租房补贴投诉率	≤5%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及时率	=10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人才的租房安居负担	得到减轻	计划数据				
			政府采购金额面向中小微	≥60%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入住人才满意率	≥90%	计划数据				
<b>年度绩效目标表</b>									
目标名称	指标权重比例(%)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指标分值权重	
年度绩效目标1	10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100%	≤100%	≤100%	5	计划数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人才租房补贴发放率	100%	100%	100%	10	计划数据
				人才租房全年发放补贴人次			≥6000	10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人才租房补贴发放准确率	100%	100%	100%	5	计划数据
				人才租房补贴投诉率	≤5%	≤5%	≤5%	5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时间	次季拨付	次季拨付	次季拨付	5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留汉就业的大学生住房条件	得到改善	得到改善	得到改善	10	计划数据
				政府采购金额面向中小微	≥60%	≥60%	≥60%	10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入住人才公寓的大学生满意度	≥90%	≥90%	≥90%	20	计划数据

预算 15-7 表

## 2025年江汉区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单位名称: (盖章)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预下达)公租房专项资金	项目代码	42010325309T000000108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江汉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江汉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负责人	周芸生、孙慕春	联系电话	85710265		
项目年度	2025年度				
项目类别	1. 运转类 <input type="checkbox"/> 2. 特定目标类本级支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 特定目标类上级转移支出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安排频度	1. 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 常年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 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立项依据	根据武政规〔2020〕3号文件精神, (1) 市、区财政共同出资和区级财政投资建设、购买以及商品住房中配建无偿移交的公租房, 运营管理、房屋维修及空置物业管理等费用列入区级财政预算。(2) 实物配租由各区住房保障房管部门根据实际情况, 编制配租方案, 报区人民政府批准后实施。				
项目实施方案	加强对公租房保障工作的监督检查, 聘请第三方评价机构对我区公租房运营单位进行一年两次公租房运营管理服务绩效评价, 并监督落实整改。				
上年绩效评价结果、整改及应用(必填)	1. 2023年评分情况以及评价结论: 81.07分 2. 整改情况: 无 3. 评价结果在2024年预算的应用情况: 已应用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 2023年年初预算870万元, 年中调减2.292231万元。 2. 2023年实际预算使用50.616861万元。 3. 2024年年初预算870万元, 年中未调减。 4. 2024年1-8月使用144.29978万元。 5. 2025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 较2024年预算减少377万元, 一是公租房补贴资金按区财政安排优先用市级资金支付, 二是按照财政口径压减经费。				
项目总预算	865万元	项目当年预算	865		
2025年预算申报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2025年预算申报数		
	当年预算合计		865		
	1. 财政拨款收入(区级安排数)		865		
	2. 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转移支付)				
	3. 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4. 其他资金(含事业基金及上年结转或结余等)					
2025年项目支出明细及依据	项目内容	测算依据及说明	本级财政拨款金额	上级转移支付金额	其他资金
	公租房运营管理费	根据武房发〔2020〕11号文件规定运营管理服务费用标准, “新龙和苑”1800套, 运营费标准61.42元/套·月, 需支付运营费133万; “中城时代”2119套, 运营费标准61.42元/套·月, 运营费156万; “万润橄榄城”594套, 运营费标准82.07元/套·月, 运营费58万; “颐和家园”公租房564套, 运营费标准82.07元/套·月, 运营费56万; “香堤美景、红旗公寓等”271套, 运营费标准128.55元/套·月, 运营费42万; “北湖名居”公租房810套, 运营费标准82.07元/套·月, 运营费80万; 小计525万元; 维修材料费按2023年费用预估130万元。	655		

2025年项目支出明细及依据	公租房物业管理费	根据武政规[2020]3号文件精神，最低生活保障家庭物业服务费和空置房物业费由政府承担。按2023年物业费支付情况约160万元/年，考虑资格复核变更及市住房困难救助新政出台后的调整，2023年物业费增加20%预估为192万元，另加北湖名居物业费，一年全额约为62万元，预估9万（北湖名居公租房项目为2024年预分配项目，之前无入住人员情况可参照，应按照2024年分配入住后实际情况进行核算）。			201		
	公租房管理工作经费	根据武房规[2017]3号文、武房发[2020]10号等文件精神，公租房管理涉及开展实物配租、公租房市场租金评估、运营管理服务评价等工作，公租房管理工作经费4万元（含租金评估费2万、政策宣传培训2万），公租房配租工作经费5万元（房源媒体公告费2万元，摇号公证费3万）			9		
项目资产配置计划及采购计划							
品名		数量			金额		
资产评估		1项			2		
其他服务		1项			2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1		规范公租房保障工作，提升公租房管理服务水平					
年度绩效目标1		确保公租房的正常配租，做好运营管理服务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物业管理费	0.8-1.5元/m <sup>2</sup> ·月	政策标准：根据《市住房保障房管局 市财政局关于印发公共租赁住房运营管理服务费用指导价格		
			公租房运营管理费	61.42-128.55元/套·月	政策标准：根据武房发【2020】11号文件规定，维修材料费和法律费据实结算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公租房物业管理面积	310483.54m <sup>2</sup>	计划数据：“新龙和苑”房屋建筑面积89353.6m <sup>2</sup> ；“中城时代”建筑面积105304.92m <sup>2</sup> ；“万润		
			运营管理公租房数量	6158套	计划数据：“新龙和苑”1800套、“中城时代”2119套、“万润橄榄城”504套、“颐和家园		
		质量指标	公租房运营管理质量	达标	计划数据		
			公租房公共设施完好率	≥95%	计划数据		
			公租房摇号分配投诉率	零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预算执行率	≥85%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中低收入家庭住房困难	得到改善	计划数据		
			政府采购金额面向中小微	≥60%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城镇低收入住房困难家庭满意度	≥80%	计划数据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指标权重比例(%)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指标分值权重	
年度绩效目标1	10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每方物业管理成本	0.8-1.5元	0.8-1.5元/m2·月	0.8-1.5元/m2·月	5	政策标准：根据《市住房保
				每套运营管理成本	103.84-170.97元	61.42-128.55元/套·月	61.42-128.55元/套·月	5	政策标准：根据武房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公租房物业管理面积	310483.54m2	310483.54m2	310483.54m2	5	计划数据：“新龙和苑”房
				运营管理公租房数量	6158套	6158套	6158套	5	计划数据：“新龙和苑
			质量指标	公租房运营管理质量	达标	达标	达标	5	计划数据
				公租房公共设施完好率	≥95%	≥95%	≥95%	5	计划数据
				公租房摇号分配投诉率	零	零	零	5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100%	=100%	=100%	5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中低收入家庭公租房困难	得到改善	得到改善	得到改善	5	计划数据
				公租房配租率	≥95%	≥95%	≥95%	10	计划数据
				群众获得感、幸福感	提升	提升	提升	10	计划数据
				已保家庭数占应保家庭数比率		≥80%	≥80%	5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城镇低收入住房困难家庭满意度	≥80%	≥80%	≥80%	10	计划数据

预算 15-8 表

## 2025年江汉区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单位名称: (盖章)

江汉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完整社区建设、老旧小区改造及电梯加装工作经费	项目代码	42010325309T000000109		
项目主管部门	江汉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江汉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负责人	宋君	联系电话	85795888		
项目年度	2025年				
项目类别	1. 运转类 <input type="checkbox"/> 2. 特定目标类本级支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 特定目标类上级转移支出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安排频度	1. 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 常年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 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立项依据	1、根据湖北省住建厅 湖北省民政厅关于印发《湖北省完整社区建设试点工作方案》(〔2023〕1931号), 统筹城战老旧小区改造、既有小区改造等各类城市更新工作, 打造一批安全健康、设施完善、管理有序、充满活力的完整社区样板。到2025年, 全省完整社区覆盖率达到30%以上。2、根据《武汉市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促进既有住宅增设电梯工作的指导意见》(武政规〔2024〕9号)、《武汉市老旧小区改造工作领导小组关于做好2024年既有住宅加装电梯工作的通知》(武老旧改组〔2024〕3号), 推进既有电梯加装增设工作, 改善人民群众居住条件, 完善既有住宅使用功能。3、持续将老旧小区改造作为重大民生工程和发展工程, 落实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 按照高质量发展要求, 大力改造提升老旧小区, 改善居民居住条件, 推动构建“纵向到底、横向到边、共建共治共享”的社区治理体系, 让江汉人民生活更方便、更舒心、更美好。				
项目实施方案	经费使用按照江汉区财政局关于印发《江汉区临时性工作专班经费及资产管理办法》的通知(江财〔2021〕29号)严格执行。由于老旧小区改造工作指挥部办公室撤销, 相关工作职能转移至物业科, 因此需延续工作经费。				
上年绩效评价结果、整改及应用(必填)	1. 上年评分情况以及评价结论: 无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 2023年年初预算安排: 40万元。 2. 2023年实际预算执行情况: 40万元。 3. 2024年年初预算安排情况及年中调整情况(含年初安排、上级转移支付及单位其他资金安排): 预算22.08万元, 预算金额减少17.92万元。 4. 2024年1-11月执行情况: 已支出6.86万元。 5. 2025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 根据上年预算数额与工作实际, 调减至10万, 合理控制成本。				
项目总预算	(延续性项目填写)		项目当年预算	10	
2025年预算申报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2025年预算申报数		
	当年预算合计		10		
	1. 财政拨款收入(区级安排数)		10		
	2. 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转移支付)				
	3. 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2025年项目支出明细及依据	项目内容	测算依据及说明	本级财政拨款金额	上级转移支付金额	其他资金
	完整社区建设、老旧小区改造及电梯加装工作经费	日常工作经费、差旅费等	10		
项目资产配置计划及采购计划					
品名	数量		金额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加强完整社区建设工作，提升社区养老、托育、医疗等公共服务水平，推动建设安全健康、设施完善、管理有序的完整居住社区。大力改造提升老旧小区，改善居民居住条件，推动构建“纵向到底、横向到边、共建共治共享”的社区治理体系，为江汉人民群众提供更方便、更舒心、更美好的生活环境。推动电梯加装增设工作，改善人民群众居住条件，完善既有住宅使用功能。							
年度绩效目标		2025年预计完整9个完整社区建设，达到全区完整社区覆盖率30%的目标。根据上级要求完成加装电梯目标任务，推进老旧小区改造工作顺利开展。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完成率	≥97%			计划数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外出考察学习次数	2次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全区宣传覆盖率	≥65%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宣传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生活环境	改善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居民满意度	≥85%			计划数据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指标权重比例(%)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指标分值权重	
年度绩效目标	10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完成率	≥97%	≥97%	≥97%	10	计划数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外出考察学习次数	2	2	2	5	计划数据
				完整社区试点数量	≥12个	≥11个	≥9个	5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全区宣传覆盖率	≥65%	≥65%	≥65%	10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宣传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0%	1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生活环境	改善	改善	改善	20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居民满意度	≥85%	≥85%	≥85%	20	计划数据		

预算 15-9 表

## 2025年江汉区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单位名称: (盖章)

江汉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城市更新综合业务经费	项目代码	42010325309T000000112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江汉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江汉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负责人	李东晨	联系电话	85732543		
项目年度	2025年度				
项目类别	1. 运转类 <input type="checkbox"/> 2. 特定目标类本级支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 特定目标类上级转移支出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安排频度	1. 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 常年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 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立项依据	<p>(一) 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房屋征收、城中村改造和旧城改造的法律、法规及方针政策, 参与拟订城区总体规划、土地利用规划及有关专业规划。</p> <p>(二) 组织编制房屋征收、城中村改造和旧城改造的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 经批准后组织实施。</p> <p>(三) 组织实施国有土地上的房屋征收与补偿工作, 负责监督房屋征收实施单位依法依规开展房屋征收与补偿工作, 督促落实相关责任目标。</p> <p>(四) 组织实施征收安置房源的需求计划申报和购买工作, 负责安置房源的日常使用、调拨和管理。</p> <p>(五) 代表区政府统筹辖区城区发展, 组织和督办协调城中村改造工作, 督促落实相关责任目标。</p> <p>(六) 负责指导和监督辖区土地整理储备中心有关土地整理和储备工作。</p> <p>(七) 按规定负责做好辖区旧城改造相关业务资料的收集、整理、归档和管理。</p> <p>(八) 按规定承担全面从严治党、国家安全、意识形态、综治维稳、精神文明建设、安全生产、生态环境保护、保密等主体责任。</p> <p>(九) 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p>				
项目实施方案	<p>一、项目总投入情况: 按照区委、区政府要求, 持续深入推进全区“三旧”改造工作, 启动实施一批旧城改建项目, 完成城中村改造目标任务要求, 做好旧改领域依法征收、文明施工、信访维稳等一系列工作。</p> <p>二、为了确保“三旧”改造工作持续、稳定、有序进行, 需聘用一批专业技术人员, 保证“三旧”改造工作正常开展, 项目前期策划准备工作的正常进行, 以及落实好单位安保工作, 根据2024年三旧改造计划完成情况, 以及单位实际需要, 编制本项目。</p> <p>1. 代理记账服务费27万元、土地中心年报表审计费2.7万元, 共计29.7万元;</p> <p>2. 政府同意土储中心聘用专业技术人员6人, 工资标准为12万/人/年, 6人*12万共计72万元;</p> <p>3. 城市更新改造2025年谋划、运作约20个项目, 每个项目招商、宣传等费用2.4万元计48万元。</p>				
上年绩效评价结果、整改及应用(必填)	推进全区“三旧”改造工作, 已完成实施一批旧城改建项目, 做好旧改领域依法征收、信访维稳等一系列工作, 完成三旧改造工作计划任务。2023年按计划执行预算保障, 项目执行情况良好。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p>1. 2023年年初预算安排179万元, 年中调整预算数172.94万元;</p> <p>2. 2023年实际预算执行100%;</p> <p>3. 2024年年初预算135.78万元, 年中调整预算数188.28万元;</p> <p>4. 2024年1-8月已执行75%。</p> <p>5. 2025年预算减少33.28万元, 按照财政口径, 年中统筹收回。</p>				
项目总预算	150	项目当年预算	150		
2025年预算申报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2025年预算申报数			
	当年预算合计	150			
	1. 财政拨款收入(区级安排数)	150			
	2. 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转移支付)				
	3. 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4. 其他资金(含事业基金及上年结转或结余等)				
2025年项目支出明细及依据	项目内容	测算依据及说明	本级财政拨款金额	上级转移支付金额	其他资金
	代理记账服务费、报表审计费	代理记账服务费27万元、土地中心年报表审计费2.7万元	29.7		
	招商、宣传等城市更新改造项目经费	城市更新改造2025年谋划、运作约20个项目, 每个项目招商、宣传等费用2.4万元计48万元	48		
	编外人员经费	政府同意土储中心聘用专业技术人员6人, 工资标准为12万/人/年, 6人*12万共计72万元	72		
项目资产配置计划及采购计划					
品名	数量				金额
会计服务	1项				27
审计服务	1项				2.7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1		聘用专业人员开展相关服务，确保“三旧”改造工作持续、稳定、有序进行。							
年度绩效目标1		通过聘用记账、法务等专业技术人员开展相关服务，确保“三旧”改造工作持续、稳定、有序进行。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各年度法律服务时间	100天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岗位工作年度考核达标情况	=100%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法律纠纷应诉及时率	=100%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年度工作计划完成及时率	=10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旧城居民住房条件	得到改善		计划数据			
			政府采购金额面向中小微	≥60%		计划数据			
	生态效益指标	老旧小区整体环境质量	得到提升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企业、被征收户满意度	≥90%		计划数据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指标权重比例(%)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指标分值权重	
年度绩效目标1	1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法律服务时间	108天	109天	108天	10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岗位工作年度考核达标情况	=100%	=100%	=100%	10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法律纠纷应诉及时率	=100%	=100%	=100%	10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年度工作计划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0%	1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旧城居民住房条件	得到改善	得到改善	得到改善	7	计划数据
				政府采购金额面向中小微	60%	60%	≥60%	6	计划数据
		生态效益指标	老旧小区整体环境质量	得到提升	得到提升	得到提升	7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企业、被征收户满意度	=93%	=93%	≥93%	20	计划数据		

预算 15-10 表

## 2025年江汉区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单位名称：(盖章)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政府投资建设项目评审费	项目代码	42010325309T000000114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江汉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江汉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负责人	程阳	联系电话	85731525		
项目年度	2025				
项目类别	1. 运转类 <input type="checkbox"/> 2. 特定目标类本级支出 R 3. 特定目标类上级转移支出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安排频度	1. 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 常年项目 R 3. 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立项依据	1. 依据政府投资管理办法、项目评估及审计要求； 2. 负责全区政府投资城建项目审查，需委托第三方咨询机构进行项目评审； 3. 落实“谁委托、谁付费”要求，增强对政府投资城建项目的评审把关，提高项目经济和社会效益。				
项目实施方案	1. 配合发改部门完成全区城建储备项目评审； 2. 审查2024年城建计划项目及拟纳入2025年城建计划项目。				
上年绩效评价结果、整改及应用(必填)	1. 上年该项目绩效评分93.03分； 2. 项目支出进度有待加强，加快项目经费支付进度。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 2023年年初预算安排32.28万元，年中调整预算数32.28万元； 2. 2023年实际预算执行100%； 3. 2024年年初预算100万元； 4. 2024年1-8月已执行6%。 5. 2025年按照财政口径，经费压减50万元。				
项目总预算	(延续性项目填写)	项目当年预算	50		
2025年预算申报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2025年预算申报数		
	当年预算合计		50		
	1. 财政拨款收入(区级安排数)		50		
	2. 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转移支付)				
	3. 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4. 其他资金(含事业基金及上年结转或结余等)					
2025年项目支出明细及依据	项目内容	测算依据及说明	本级财政拨款金额	上级转移支付金额	其他资金
	政府投资建设项目评审费	评审项目25项*4万元/项*0.5(框架协议约定折扣率)=50万元；	50		
项目资产配置计划及采购计划					
品名	数量	金额			
其他专业技术服务	1批	50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通过采购第三方工程咨询机构，对政府投资项目进行评估，评审专家资质合格，独立、公正、客观、科学地开展评估工作，为投资决策提供科学依据，确保政府投资城建项目合规性和经济性，进一步提升政府投资项目的社会效益。				
年度绩效目标	通过采购第三方工程咨询机构，对政府投资项目进行评估，评审专家资质合格，独立、公正、客观、科学地开展评估工作，为投资决策提供科学依据，确保政府投资城建项目合规性和经济性，进一步提升政府投资项目的社会效益。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资金执行控制率	97%-100%			计划数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评估项目数量	≥50个			计划数值		
		质量指标	评估报告质量合格率	=100%			计划数值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率	=100%			计划数值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项目投资决策科学性	=100%			计划数值		
			政府采购金额面向中小微	≥60%			计划数值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项目单位满意度	≥90%			计划数值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指标权重比例(%)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指标分值权重	
年度绩效目标1	10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资金执行控制率	无	97%-100%	97%-100%	10	计划数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聘请评估机构数量	无	=5家	=5家	10	计划数值
			质量指标	评估报告质量合格率	无	=100%	=100%	10	计划数值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率	无	=100%	=100%	10	计划数值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项目投资决策科学性	无	=100%	=100%	10	计划数值
				政府采购金额面向中小微	无	无	≥60%	10	计划数值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项目单位满意度	无	≥90%	≥90%	20	计划数值		

预算 15-11 表

## 2025年江汉区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单位名称：（盖章）

江汉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江汉区综合规划管理一张图后期维护费用	项目代码	42010325309T000000115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江汉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江汉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负责人	李东晨	联系电话	85732543		
项目年度	2025年度				
项目类别	1. 运转类 <input type="checkbox"/> 2. 特定目标类本级支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 特定目标类上级转移支出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安排频度	1. 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 常年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 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立项依据	<p>(一) 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房屋征收、城中村改造和旧城改造的法律、法规及方针政策，参与拟订城区整体规划、土地利用规划及有关专业规划。</p> <p>(二) 组织编制房屋征收、城中村改造和旧城改造的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经批准后组织实施。</p> <p>(三) 组织实施国有土地上的房屋征收与补偿工作，负责监督房屋征收实施单位依法依规开展房屋征收与补偿工作，督促落实相关责任目标。</p> <p>(四) 组织实施征收安置房源的需求计划申报和购买工作，负责安置房源的日常使用、调拨和管理。</p> <p>(五) 代表区政府统筹辖区城区发展，组织和督办协调城中村改造工作，督促落实相关责任目标。</p> <p>(六) 负责指导和监督区土地整理储备中心有关土地整理和储备工作。</p> <p>(七) 按规定负责做好辖区旧城改造相关业务资料的收集、整理、归档和管理。</p> <p>(八) 按规定承担全面从严治政、国家安全、意识形态、综治维稳、精神文明建设、安全生产、生态环境保护、保密等主体责任。</p> <p>(九) 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p>				
项目实施方案	<p>“江汉区综合规划管理一张图”系统是利用地理信息系统（GIS）技术，以城市基础地理信息为载体，整合土地利用、城市规划、产业经济、重点工程、民生配套等数据信息，实现多源数据在时间尺度和空间尺度上的全方位关联，提供城区综合规划管理大数据的展示、查询、统计、分析及动态监控等功能，实现跨平台跨终端的智能应用，加大公众参与程度，创新城市建设综合管理手段，实现“一张蓝图”管到底。为顺利完成系统平台研发以及数据采集、处理、建库，评估研究等工作，预计投入人力物力成本总计人民币300万元，年度后期维护费用40万。为顺利开展区“三旧”改造工作计划，委托武汉市测绘院每年提供1:2000数字地形图，更新所需费用2.4万元。</p>				
上年绩效评价结果、整改及应用（必填）	对江汉区综合规划管理一张图项目更新维护，定期更新了国土规划相关数据库，确保数据准确、实时地在线共享。2023年按计划执行预算保障，项目执行情况良好。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p>1. 2023年年初预算安排53万，无年中调整情况；</p> <p>2. 2023年实际预算执行100%；</p> <p>3. 2024年年初预算安排42.4万，无年中调整情况；</p> <p>4. 2024年1-8月已执行0%。</p> <p>5. 2025年预算无变动。</p>				
项目总预算	42.4	项目当年预算	42.4		
2025年预算申报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2025年预算申报数		
	当年预算合计		42.4		
	1. 财政拨款收入（区级安排数）		42.4		
	2. 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转移支付）				
	3. 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4. 其他资金（含事业基金及上年结转或结余等）					
2025年项目支出明细及依据	项目内容	测算依据及说明	本级财政拨款金额	上级转移支付金额	其他资金
	委托业务费	数据核查及更新费用16万元，系统错误修复及功能优化完善费用16万元，服务器软硬件检查升级和技术服务费用8万元。	40		
	数字地形图年度更新费	为顺利开展区“三旧”改造工作计划，委托武汉市测绘院每年提供1:2000数字地形图，年更新所需费用2.4万元。	2.4		
项目资产配置计划及采购计划					
品名	数量	金额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1		用于建立江汉区综合规划管理一张图系统的数据更新和系统维护保障机制，确保系统正常、持久、有序运行。								
年度绩效目标1		通过更新江汉区综合规划管理一张图系统的数据，并建立系统维护保障机制，确保系统正常、持久、有序运行。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1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数据更新量	80个图层		计划数据				
			系统功能优化完善次数	10次		计划数据				
			系统软硬件例行检查次数	每月1次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系统正常运行率	=95%		计划数据				
			系统安全等级	2级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服务器维护升级及时率	=100%		计划数据				
			系统错误修复及时率	=10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城区综合规划管理能力	有效保障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使用人员满意度	=100%		计划数据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指标权重比例(%)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指标分值权重		
年度绩效目标1	1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数据更新量	80个图层	80个图层	80个图层	6	计划数据	
				系统功能优化完善次数	10次	10次	10次	5	计划数据	
				系统软硬件例行检查次数	12次	12次	12次	5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系统正常运行率	=100%	=100%	=100%	6	计划数据	
				系统安全等级	2级	2级	2级	6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服务器维护升级及时率	=100%	=100%	=100%	6	计划数据	
				系统错误修复及时率	=100%	=100%	=100%	6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城区综合规划管理能力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20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使用人员满意度	=100%	=100%	=100%	20	计划数据

预算 15-12 表

2025年江汉区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单位名称: (盖章) 江汉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房地产市场交易巡查及分析经费		项目代码	42010325309T00000116	
项目主管部门	江汉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执行单位	江汉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负责人	徐凯		联系电话	13971076762	
项目年度	2025年				
项目类别	1. 运转类 <input type="checkbox"/> 2. 特定目标类本级支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 特定目标类上级转移支出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安排频度	1. 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 常年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 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立项依据	为了贯彻落实市住房保障和房屋管理局《关于继续施行〈武汉市住房租赁资金监管实施细则〉的通知》(武房规[2024]2号)、《关于印发〈武汉市新建商品房预售资金监管实施细则〉的通知》(武房规[2023]11号)、《关于修订〈市住房保障局关于规范新建商品房合同网签备案工作的通知〉的通知》(武房规[2022]14号)、《关于印发持续整治规范房地产市场秩序工作方案的通知》、《关于持续整治规范住房租赁市场秩序的通知》、《关于开展房地产经纪机构执业行为专项检查的通知》、《市房管局关于开展新建商品房代理销售行为专项检查的通知》、《区防范和处置非法集资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开展全区非法集资案件风险排查工作方案的通知》、《市房管局关于印发武汉市房地产业非法集资金案件风险排查工作方案的通知》、《市房管局关于印发商品房全流程销售促进检查工作方案的通知》、《关于进一步加强新建商品房销售全过程监管的通知》(武房规[2021]5号)、《市房管局等八部门关于进一步做好住房租赁市场管理工作的通知》(武房规[2021]7号)文件要求。结合《市房管局关于开展全市房地产领域金融风险排查的通知》、《关于印发全市房管系统打击整治养老诈骗专项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区委平安江汉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开展我区装修类公司排查工作的通知》、《市房管局转发市安委会办公室关于进一步落实责任强化建筑施工等重点行业领域安全监管工作的通知》、市房管局 市公安局 市场监督管理局 市地方金融工作局《关于联合开展住房租赁市场“防骗排雷”专项行动的通知》(武房发[2020]35号)、《关于强力打击传销工作的指导意见》(武打传办字[2018]7号)、《关于印发全市房管系统开展扫黑除恶专项行动方案的通知》(武房发[2018]57号)、《市住房保障局关于印发房地领域非法集资等金融风险检测预警工作方案的通知》(武房发[2018]62号)文件精神,一方面进一步开展房地产市场治理乱象、扫黑除恶、非法集资、打击传销等方面专项整治工作,规范我区房地产开发企业和中介机构经营行为,维护房地产市场秩序,优化我区房地产市场秩序和发展环境;另一方面,开展房地产投资及商品房销售面积入库的市场监管及市场分析,开展信息数据收集工作,为房地产投资及商品房销售工作提供决策参考。				
项目实施方案	1. 结合辖区房地产市场特点,拟聘请第三方专业机构协助开展辖区房地产市场各项检查工作,每季度对辖区商品房销售项目、住房租赁企业、房地产经纪机构、房地产评估机构、自媒体经纪机构、涉房养老企业、涉房装修类企业、集中式住房租赁项目、网络平台发布的辖区房源等开展合规检查,同时对检查结果进行归档整理,完成相关专项整治工作,确保我局上述各项工作全覆盖达标完成;开展房地产投资及商品房销售面积入库的市场监管及市场分析,开展信息数据收集工作,为辖区房地产投资及商品房销售工作提供决策参考。 2. 为保障本项目顺利实施,制定了合同、工作方案,以方案和合同约定管理。定期对第三方工作进行检查,对检查发现的问题业下达整改通知书,进行信用扣分等手段督促企业及时整改,维护辖区房地产市场秩序。				
上年绩效评价结果、整改及应用(必填)	1. 2023年评分情况以及评价结论:该项目为多个项目整合后调整项目; 2. 整改情况:已针对项目发展情况及时对项目执行做出了调整。 3. 评价结果在今年预算的应用情况:根据实际相关数据更新工作内容。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 2023年年初预算安排情况及年中调整情况(含年初安排、上级转移支付及单位其他资金安排):2023年年初预算金额为62万元,年中无调整。2023年1-7月执行情况:已执行218386元。 2. 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2024年项目预算合计40万元,与2023年相比减少12万元,预算比上年缩减23.08%,缩减原因主要是财政要求按比例压减。				
项目总预算	(延续性项目填写)		项目当年预算	95.74	
2024年预算申报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2024年预算申报数		
	当年预算合计		95.74		
	1. 财政拨款收入(区级安排数)		95.74		
	2. 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转移支付)				
	3. 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4. 其他资金(含事业基金及上年结转结余等)					
2024年项目支出明细及依据	项目内容	测算依据及说明	本级财政拨款金额	上级转移支付金额	其他资金
	房地产市场交易巡查及分析	一、市场管理经费31.34万元。(1)聘请第三方专业机构开展辖区房地产市场各项巡查工作,协助完成相关专项整治工作。1、对全区15个商品房销售项目,22个住房租赁企业,616个房地产经纪机构,7家房地产评估机构进行巡查,跟踪检查8家涉房养老企业。(668个+每年6次*每次64元=25.6万元,含45个涉房微信公众号、微信小程序、网络信息科技等自媒体进行合规检查。) (2)对全区5个集中式住房租赁项目的经营企业进行合规经营、房屋出租率、备案率、经营风险、财补资金使用效率等检查评估,出具评估报告。(100套房源以上检查费用为5000元/每个,共3个项目,100套以下检查费用为2000元/每个,共2个项目。共计1.9万元。) (3)对房地产经纪机构、住房租赁企业网络平台发布的辖区房源真实性进行抽查,每季度抽查150套房源,全年共抽查不少于600套房源。(600套*64元=3.84万元)。 二、住房货币化兑现工作软件系统维护10万元,全区预算单位安装使用技术指导10万元 三、房地产投资及商品房销售面积入库的市场监管及市场分析,开展信息数据收集工作,为房地产投资及商品房销售工作提供决策参考依据,房地产投资和销售收入库全面及时,第三方服务经费14.4万元。 三、根据《市房管局关于印发商品房销售全流程督促检查工作方案的通知》(2023年9月26日),开展商品房销售全流程检查工作,对销售情况、预售资金监管情况、销售现场公示情况、项目收册动态填报情况4个方面检查,第三方专业技术服务30万元。	95.74		
项目资产配置计划及采购计划					
品名	数量	金额			
房地产市场交易巡查及分析	1项	95.74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1	持续维护房地产市场秩序,进一步健全监管制度,加大房地产市场乱象治理,遏制房地产开发企业违法违规销售行为,防范化解房地产企业经营风险,维护人民群众合法权益。				
年度绩效目标1	根据各文件要求,进一步开展房地产市场治理乱象、扫黑除恶、涉房养老诈骗、非法集资、打击传销等方面专项整治工作,规范我区房地产开发企业、住房租赁企业、房地产经纪机构经营行为,维护房地产市场秩序,保障我区房地产市场良好秩序和发展环境。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每个单位每次巡查成本	64元/次/单位			历史数据			
			集中式住房租赁项目检查评估成本	4000-5000元/项目			计划数据：100套房源以上5000元/项目；100套房源以下4000元/项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巡查对象数量	=279个			计划数据			
			集中式住房租赁项目数量	=5个			计划数据100套房源以上项目4个；100套房源以下项目5个			
		质量指标	巡查覆盖率	=100%			计划数据			
			巡查问题及时反馈率	=100%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巡查及时性	=100%			计划数据			
			房地产投资和销售数据入库及时性	=10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江汉区房地产投资安全	得到保障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居民住房安全满意度	≥80%			计划数据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指标权重比例(%)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实际		指标分值权重
年度绩效目标1	10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每个单位每次巡查成本	64元/次/单位	64元/次/单位	64元/次/单位		5	计划数据
				集中式住房租赁项目检查评估成本	4000-5000元/项目	4000-5000元/项目	4000-5000元/项目		5	计划数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巡查对象数量	=279个	997个	1281个		5	计划数据
				抽查房源套数	=400套	400套	400套		5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巡查覆盖率	=100%	100%	100%		5	计划数据
				巡查问题及时反馈率	=100%	100%	100%		5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巡查及时性	=100%	100%	100%		5	计划数据
				房地产投资和销售数据入库及时性	=100%	100%	100%		5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巡查覆盖率	=100%	100%	100%		20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居民住房安全满意度	≥80%	≥80%	≥80%		20	计划数据

预算 15-13 表

## 2025年江汉区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单位名称：（盖章） 江汉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安全生产	项目代码	42010325309T000000117		
项目主管部门	江汉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江汉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负责人	宋同刚	联系电话	18995632117		
项目年度	2025				
项目类别	1. 运转类 <input type="checkbox"/> 2. 特定目标类本级支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 特定目标类上级转移支出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安排频度	1. 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 常年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 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立项依据	一、安全生产10万元。				
项目实施方案	1. 组织全局开展安全生产相关宣传教育活动及专项培训等日常支出； 2. 安全生产宣传品相关印刷等日常支出； 3. 城市更新项目安全巡查聘请第三方支出； 4. 市政工程基础建设项目安全巡查；				
上年绩效评价结果、整改及应用（必填）	1. 上年评分情况以及评价结论：97分 2. 整改情况：无 3. 评价结果已运用于2024年预算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 2023年年初预算安排及年中调整情况（含年初安排、上级转移支付及单位其他资金安排）16万元； 2. 2023年实际预算执行情况16万元； 3. 2024年年初预算安排情况及年中调整情况（含年初安排、上级转移支付及单位其他资金安排）：年初13.31万元，年中指标调减为3.31万元； 4. 2024年1-8月执行情况：0 5. 2025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机构合并，安全生产涉及领域、职能增加。				
项目总预算	（延续性项目填写）		项目当年预算	10	
2025年预算申报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2025年预算申报数		
	当年预算合计		10		
	1. 财政拨款收入（区级安排数）		10		
	2. 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转移支付）				
	3. 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4. 其他资金（含事业基金及上年结转或结余等）					
2025年项目支出明细及依据	项目内容	测算依据及说明	本级财政拨款金额	上级转移支付金额	其他资金
	市政工程建设安全工作及安全培训工作	部门职能任务及安全生产考核要求	6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安全巡查及安全生产宣传工作	区安委办关于第三方安全生产服务申报预算的通知及巡查实施单位方案	4		
项目资产配置计划及采购计划					
品名	数量		金额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1		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夯实党建基础，党的组织建设根基更加牢固。筑牢安全生产防线。							
年度绩效目标1		开展安全生产各项活动，使全局系统安全形势平稳，全年安全无重大事故发生，零伤亡、零事故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人均培训成本	定额标准		政策依据：武财行【2017】434、435号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安全生产相关培训及活动	≥2次		计划数据			
			城更项目巡查数	≥2个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安全生产工作检查覆盖率	10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培训对象安全生产意识	提升		计划数据			
			安全重大事故	无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培训对象满意度	95%		计划数据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指标权重比例(%)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指标分值权重	
年度绩效目标1	10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人均培训成本	定额标准	定额标准	定额标准	10	政策依据：武财行【2017】434、435号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安全生产相关培训及活动	≥2次	≥2次	≥2次	5	计划数据
				城更项目巡查数	≥2次	≥2次	≥2次	5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安全生产培训考核达标率	=100%	=100%	=100%	1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培训对象安全生产意识	提升	提升	提升	10	
				安全重大事故	无	无	无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培训对象满意度	≥95%	≥95%	≥95%	20	计划数据

预算 15-14 表

## 2025年江汉区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单位名称: (盖章) 江汉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档案整理	项目代码	42010325309T000000118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江汉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江汉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负责人	王莹	联系电话	85732543			
项目年度	2025年					
项目类别	1. 运转类 <input type="checkbox"/> 2. 特定目标类本级支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 特定目标类上级转移支出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安排频度	1. 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 常年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 延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立项依据	根据江发〔2024〕3号和江办文〔2024〕8号文件精神。负责房产档案、工程建设档案,以及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档案的管理和利用工作。					
项目实施方案	对我局工作中形成的房产档案、工程建设档案,以及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档案。和历史档案资料补录修复进行分类整理、装订归档、影像化扫描、电子化,编制检索工具。					
上年绩效评价结果、整改及应用	1. 2023年评价结论: 无 2. 整改情况: 无。 3. 评价结果在2024年预算的应用情况: 细化指标,加强资金支付进度。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 2023年年初预算安排22万元; 2. 2023年实际预算执行22万元; 3. 2024年与2023年预算相比无变动;					
项目总预算	(延续性项目填写)		项目当年预算	40		
2025年预算申报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2025年预算申报数			
	当年预算合计		40			
	1. 财政拨款收入(区级安排数)		40			
	2. 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转移支付)					
	3. 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2025年项目支出明细及依据	项目内容		测算依据及说明	本级财政拨款金额	上级转移支付金额	其他资金
	因机构改革原建设局、房管局、更新局合并为住更局,2025年住更局待整理业务档案约10280卷		10280卷*单价50元*80%=514000元	40		
项目资产配置计划及采购计划						
品名		数量		金额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1		持续保持我区业务档案动态化管理,有效提高档案利用效率,使档案更好的适应社会的需要,更好的服务于社会。				
年度绩效目标1		完成住更局业务档案年度收集、归纳、整理、管理和利用等工作,将业务档案进行整理归档,加强房产档案的完整性,提高档案利用效率。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档案整理每卷成本	≧50元	计划数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整理档案数量	≧5000卷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档案整理装订合格率	=100%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档案整理工作开展及时率	=10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档案利用率	显著提高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档案查阅人员满意率	≧90%	计划数据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指标权重比例(%)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指标分值权重	
年度绩效目标1	10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档案整理每卷成本	≧50元	≧50元	≧50元	10	计划数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待整理档案数量	≧3400卷	≧4400卷	≧5000卷	10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档案整理装订合格率	=100%	=100%	=100%	10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档案整理工作开展及时率	=100%	=100%	=100%	1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档案利用率	有效提高	有效提高	显著提高	20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档案查阅人员满意率	≧90%	≧90%	≧90%	20	计划数据		

预算 15-15 表

## 2025年江汉区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单位名称：（盖章）江汉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红色物业专项资金	项目代码	42010325309T000000119		
项目主管部门	江汉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江汉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负责人	宋君	联系电话	85795888		
项目年度	2025年				
项目类别	1. 运转类 <input type="checkbox"/> 2. 特定目标类本级支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 特定目标类上级转移支出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安排频度	1. 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 常年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 延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立项依据	1. 根据江办文（2019）33号文件精神，确定我单位主要职责为：负责全区物业管理活动的监督管理。负责物业管理区域划分、前期物业管理招投标和物业承接查验等物业管理活动的指导和监督。负责物业服务质量考评工作。负责全区物业服务行业管理。 2. 根据江房局发（2021）7号文件精神，为推进全区老旧小区专业化物业服务全覆盖，分类提升老旧小区物业服务质量，以及近年资金使用情况和上级政策目标调整的需要，编制了江汉区“红色物业”专项资金预安排方案。				
项目实施方案	1. 区物业行业党委工作经费：20万元； 2. 区级物业矛盾纠纷调解工作费：17万元； 3. “红色物业”监管巡查购岗服务资金：70万元； 4. 物业服务企业接管老旧小区奖励资金：1165万元，最终拨付金额将结合综合考评结果确定。				
上年绩效评价结果、整改及应用（必填）	1. 上年评分情况以及评价结论：无。 2. 整改情况：已针对项目发展情况及时对项目执行做出了调整。 3. 评价结果已运用于今年预算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 2023年年初预算安排情况：1523.48万元 2. 2023年实际预算执行情况：1523.48万元 3. 2024年年初预算安排情况及年中调整情况（含年初安排、上级转移支付及单位其他资金安排）1165万元； 4. 2024年1-8月执行情况：红色物业专项资金已支出1037.63万元。				
项目总预算	1272万元	项目当年预算	1272		
2025年预算申报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2025年预算申报数			
	当年预算合计	1272			
	1. 财政拨款收入（区级安排数）	1272			
	2. 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转移支付）				
	3. 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4. 其他资金（含事业基金及上年结转或结余等）					
2025年项目支出明细及依据	项目内容	测算依据及说明	本级财政拨款金额	上级转移支付金额	其他资金
	区物业行业党委工作经费	区委组织部、原区房管局联合制定的《江汉区党建引领老旧小区物业服务高质量发展可持续发展的实施意见》江房局（2021）7号	20		
	区级物业矛盾纠纷调解工作经费	区委组织部、区房管局联合制定的《江汉区党建引领老旧小区物业服务高质量发展可持续发展的实施意见》江房局（2021）7号	17		
	“红色物业”监管巡查购岗服务资金	区委组织部、区房管局联合制定的《江汉区党建引领老旧小区物业服务高质量发展可持续发展的实施意见》江房局（2021）7号	70		
	物业服务企业接管老旧小区奖励资金	区委组织部、区房管局联合制定的《江汉区党建引领老旧小区物业服务高质量发展可持续发展的实施意见》江房局（2021）7号	1165		
项目资产配置计划及采购计划					
品名	数量	金额			
其他服务	1项	70			
巡查服务	1项	20			
法律服务	1项	17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1		通过提高老旧小区物业管理水平，推进党建引领老旧小区物业服务高质高效可持续发展新格局日益完善。							
年度绩效目标1		全年巡查专业化物业服务区242个，巡查老旧小区302个，全年对辖区进行4次巡查，坚持党建引领，持续深化拓展“红色物业”，进一步推进我区老旧小区物业服务高质高效可持续发展。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完成率	97%-100%	计划数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巡查专业化物业服务区数量	242个	历史数据				
			巡查老旧小区数	302个	历史数据				
			全辖区专业化物业服务区域巡查	4次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专业化物业考核结果	达标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巡查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基层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	同比提高	计划数据				
			居民生活环境	同比改善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物业服务住宅小区业主满意度	≥90%	计划数据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指标权重比例(%)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指标分值权重	
年度绩效目标	10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完成率	97%-100%	97%-100%	97%-100%	5	计划数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巡查专业化物业服务区数量	241个	228个	242个	5	历史数据
				巡查老旧小区数	据实	302个	302个	5	历史数据
				全辖区专业化物业服务区域巡查	4次	4次	4次	5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专业化物业考核	合格率100%	达标	达标	10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巡查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0%	1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基层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	同比提高	同比提高	同比提高	10	计划数据
				居民生活环境	同比改善	同比改善	同比改善	10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物业服务住宅小区业主满意度	>90%	>90%	>90%	20	计划数据

预算 15-16 表

## 2025年江汉区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单位名称: (盖章)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政策法规宣传培训经费	项目代码	42010325309T000000120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江汉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江汉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负责人	王莹	联系电话	85732543		
项目年度					
项目类别	1. 运转类 <input type="checkbox"/> 2. 特定目标类本级支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 特定目标类上级转移支出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安排频度	1. 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 常年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 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立项依据	以习近平宣传思想文化工作精神为指导, 绕住房保障、房屋安全、房产交易、房地产市场管理、物业服务提质增效、城建项目、更新项目、市政项目、一流电网、老旧改造等重点民生实事, 围绕群众关心关注的民生热点, 向社会各界和广大人民群众宣传, 深入挖掘房管工作典型经验和特色亮点, 积极开展正面宣传, 努力营造良好社会舆论氛围。				
项目实施方案	组织开展2025年全局法规宣传及培训, 组织城建干部研习, 更新项目、市政项目、一流电网、老旧改造等重点民生实事, 向社会展示江汉区城市建设的新风貌。				
上年绩效评价结果、整改及应用	1. 2024年评分情况以及评价结论: 100分 2. 整改情况: 无 3. 评价结果在今年预算的应用情况: 已应用。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 2023年初预算安排50万元, 未进行年中预算调整; 2. 2023年实际预算执行50万元; 3. 2024年年初预算预算29.8万元, 未进行年中调整; 4. 2024年1-8月执行13.63万元。 5. 2025年按财政口径减压经费。				
项目总预算	(延续性项目填写)		项目当年预算	14.9	
2025年预算申报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2025年预算申报数		
	当年预算合计		14.9		
	1. 财政拨款收入(区级安排数)		14.9		
	2. 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转移支付)				
	3. 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4. 其他资金(含事业基金及上年结转或结余等)					
2025年项目支出明细及依据	项目内容	测算依据及说明	本级财政拨款金额	上级转移支付金额	其他资金
	专题片视频制作费	3.95万/个*2	7.9		
	城建系统研习活动	80元/人*120人*8场	7		
项目资产配置计划及采购计划					
品名	数量		金额		
其他印刷服务	1批		2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1		宣传住房保障和房屋安全法规知识，融合图片、音频、视频等多种媒介元素，以视觉化的方式呈现内容，加强与公众互动，全面推广江汉区重点工程项目。							
年度绩效目标1		组织开展2025年全区工作更新项目、市政项目、一流电网、老旧改造等重点项目宣传，全面提升城建工作宣传水平。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控制率	≥97%	计划数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城建系统研习活动次数	≥8场	计划数据				
			专题片视频制作	≥2个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专题片视频验收合格率	=100%	计划数据				
			城市更新及房管报道覆盖率	≥90%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专题视频制作完成及时率	=10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政府采购金额面向中小微	≥60%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群众满意率	≥90%	计划数据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指标权重比例(%)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指标分值权重	
年度绩效目标1	10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控制率	≥97%	≥97%	≥97%	10	计划数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城建系统研习活动次数	无	无	≥8场	5	计划数据
				专题片视频制作	≥2个	≥2个	≥2个	5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专题片视频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0%	5	计划数据
		城市更新及房管报道覆盖率		≥90%	≥90%	≥90%	5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专题视频制作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0%	1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政府采购金额面向中小微	≥60%	≥60%	≥60%	20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群众满意率	≥90%	≥90%	≥90%	20	计划数据		

预算 15-17 表

## 2025年江汉区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单位名称: (盖章)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预下达)人才公寓运营费	项目代码	42010325309T000000121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江汉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江汉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负责人	周芸生、孙慕春	联系电话	85710265		
项目年度	2025年度				
项目类别	1. 运转类 <input type="checkbox"/> 2. 特定目标类本级支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 特定目标类上级转移支出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安排频度	1. 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 常年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 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立项依据	根据2021年5月11日区政府第9次常务会、6月5日十二届区委常委及2022年8月人才租赁住房相关工作专题研究会议精神决定,政府自持类型人才公寓的运营管理费参照公租房运营费标准上浮20%,运营管理费和空置房物业费等相关资金由区级财政承担。				
项目实施方案	组织第三方评价,依据《江汉区人才租赁住房绩效评价体系》对政府自持形式人才租赁住房运营单位进行评价,按评价结果、标准拨付运营管理费,保障人才公寓运营单位做好入住退出管理、租金管理、房屋使用管理、维修管理、安全管理、档案管理等服务内容,提升管理服务水平。				
上年绩效评价结果、整改及应用(必填)	1. 上年评分情况以及评价结论: 99.41分 2. 整改情况: 无 3. 评价结果在今年预算的应用情况。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 2023年年初预算163万元,中期调减90万; 2. 2023年实际使用41.750562万元; 3. 2024年年初预算242万元; 4. 2024年1-8月使用0.9945万元; 5. 2025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 较2024年预算调减191万元,一是调减了运营费5.86万元,是因为2025年后湖里项目运营时间为一年,二是调减了空置房物业费8.54万元,是因为2025年后湖里等项目均已运营,按照入住率20%进行核算,三是调减了工作经费6.7万元,顶琇国际城等项目租金评估工作已完成,绩效评价等费用进行了删减,四是调减了运营补助费170万元。				
项目总预算	101.52万元	项目当年预算	101.52		
2025年预算申报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2025年预算申报数		
	当年预算合计		101.52		
	1. 财政拨款收入(区级安排数)				
	2. 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转移支付)				
	3. 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4. 其他资金(含事业基金及上年结转或结余等)					
2025年项目支出明细及依据	项目内容	测算依据及说明	本级财政拨款金额	上级转移支付金额	其他资金
	运营费	根据17年区常委会第24次会议审定的人才公寓运营费标准计算,具体顶琇国际城246套*98.49元/套/月*12个月=29.1万元;远洋万和四季28套*154.26元/套/月*12个月=5.2万元;中城信达后湖里113套*154.26元/套/月*12个月=21万元。合计运营费55.3万元,按财政口径压减运营费为44.14万元。	44.14		

2025年项目支出明细及依据	空置房物业费及生活垃圾费	<p>根据《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强生活垃圾服务费征收管理工作的通告》（武政规[2014]）号文件及2022年《关于研究区人才安居相关工作的纪要（第2期）》，按照20%的空置率，空置房物业费6.76万元：顶琇国际城11445.82m<sup>2</sup>*20%*1.44元/m<sup>2</sup>*12个月=4万；远洋万和四季1611.18m<sup>2</sup>*20%*1.44元/m<sup>2</sup>*12个月=0.56万；中城信达后湖里6310.52m<sup>2</sup>*20%*1.44元/m<sup>2</sup>*12个月=2.2万元。生活垃圾费0.46万元：顶琇国际城246套*20%*12=0.3万元；远洋万和四季28套*20%*12=0.03万元；中城信达后湖里113*20%*12=0.13万元。合计费用7.22万元，按财政口径压减运营费为6.76万元。</p>	6.76		
----------------	--------------	--	------	--	--

项目资产配置计划及采购计划

品名	数量	金额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1	提升人才公寓服务水平，持续优化人才发展环境。
年度绩效目标1	切实做好人才公寓的服务保障工作。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每套每月运营管理费	124.61-205.16元	计划数据：2017年区委常委会第24次会议议定，运营费按我市公租房运营管理费标准上浮20%。维修材料费和法律费
			物业管理费	1.44-3.12元/m <sup>2</sup> ·月	计划数据：顶琇国际城物业费1.44/m <sup>2</sup> ·月，远洋万和四季物业费1.44/m <sup>2</sup> ·月，中城信达后湖里物业费3.12/m <sup>2</sup> ·月。
			预算执行控制率	≥97%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运营管理人才公寓数量	≥387套（间）	计划数据：预计政府自持形式人才公寓共387套，其中顶琇国际城顶琇国际城
		质量指标	人才公寓设施设备完好率	=100%	计划数据
			人才租房配租投诉率	≤5%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人才公寓房屋巡查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计划数据
	人才公寓入住退租手续及时办理率		10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留汉就业创业大学生住房条件	得到改善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入住大学生满意率	≥90%	计划数据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指标权重比例(%)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指标分值权重	
年度绩效目标1	10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每套每月运营管理费	98.49/154.26元·月	124.61-205.16元	124.61-205.16元	5	计划标准：2017年区委常委会第24次会议议定，运营费按我市公租房运营管理费标准上浮20%，维修材料费和法律费用据实结算
				物业管理费	3.2/3.5元/m <sup>2</sup>	1.44-3.12元/m <sup>2</sup> ·月	1.44-3.12元/m <sup>2</sup> ·月	5	计划数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运营管理人才公寓数量	602套（间）	387套（间）	387套（间）	5	计划数据
				运营补贴面积		84475.25 m <sup>2</sup>	19367.525 m <sup>2</sup>	5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人才公寓设施设备完好率	=100%	=100%	=100%	5	计划数据
				人才租房配租投诉率	零	零	≤5%	5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人才公寓房屋巡查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0%	5	计划数据
				人才公寓入住退租手续及时办理率	=100%	=100%	=100%	5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留汉就业创业大学生住房条件	得到改善	得到改善	得到改善	20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入住大学生满意率	≥90%	≥90%	≥90%	20	计划数据

## 第三部分 预算情况说明

### 一、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本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其他收入。支出包括：基本支出、项目支出。

2025年收支总预算8,763.06万元，本单位为2024年新设立单位，故无与上一年比较数据。

### 二、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2025年收入预算8,763.06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8,761.06万元，占99.98%；其他收入2万元，占0.02%。本单位为2024年新设立单位，故无与上一年比较数据。

### 三、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2025年支出预算8,763.06万元，其中：基本支出3,535.14万元，占40.34%；项目支出5,227.92万元，占59.66%。本单位为2024年新设立单位，故无与上一年比较数据。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2025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8,761.06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本年收入8,761.06万元。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522.44万元；卫生健康支出276.59万元；城乡社区支出4,577.8万元；住房保障支出3,384.23万元。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8,761.06万元，本单位为2024年新设立单位，故无与上一年比较数据。

####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结构情况

基本支出3,535.14万元，占40.35%，其中：人员经费3,211.17万元，公用经费323.97万元；项目支出5,225.92万元，占59.65%。

### （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22.02万元，主要是用于行政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203.27万元，主要是用于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27.02万元，主要是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70.13万元，主要是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方面的支出；

5、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88.84万元，主要是用于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6、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136.22万元，主要是用于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7、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51.53万元，主要是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8、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1,422.65万元，主要是用于行政单位的基本支出；

9、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1,680.44万元，主要是用于行政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10、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住宅建设与房地产市场监管(项)374.58万元，主要是用于调控房地产市场运行、研究

拟定城镇住房制度改革法规、对住房公积金和其他房改资金进行政策指导并监督使用等方面的支出；

11、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1,092.84万元，主要是其他用于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12、城乡社区支出(类)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款)其他城乡社区支出(项)7.29万元，主要是其他用于城乡社区方面的支出；

13、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配租型住房保障(项)2,111.52万元，主要是用于配租型住房保障方面的支出。包括筹集、维护和管理公共租赁住房支出，发展保障性租赁住房支出，向住房保障对象发放住房租赁补贴支出等；

14、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项)865万元，主要是其他用于用于保障性住房方面的支出；

15、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40.31万元，主要是用于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6、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53.3万元，主要是用于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17、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114.1万元，主要是用于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3,535.14万元，按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包括：

(一)工资福利支出2,933.55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基本工

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等。

(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77.62 万元，主要用于：离休费、退休费、医疗费补助等。

(三)商品和服务支出 323.97 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我单位 2025 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我单位 2025 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

### **九、项目支出安排情况**

2025 年项目支出 5,227.9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本年拨款 5,225.92 万元，单位资金 2 万元。具体使用情况如下：

1. 红色物业大学生经费 15.4 万元，主要用于通过对物业服务企业选聘的党员大学生进行补贴资助，建强物业服务队伍，为物业服务企业提供组织保障，推动其深入群众开展工作，将群众反映的问题及时同企业进行沟通，提高小区物业服务质量，改善人居环境，减少矛盾纠纷，促进和谐发展。

2. 专用网络费用 12.46 万元，主要用于保障 2025 年住更系统专用网络正常运转。

3. (预下达) 施工图评审 150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为施工等活动提供技术依据。

4. 解决信访历史遗留问题工作经费 11.92 万元，主要用于通过引进心理辅导和法律专业人员至少两人，每周开展 2 次以上重点上访

人员心理疏导、法律宣传、政策解释工作，提供专业化点对点服务，保障解决信访历史遗留问题工作运转。

5.（预下达）房屋安全管理专项资金 374.58 万元，主要用于房屋安全巡查及鉴定以及直管公房管理。

6.（预下达）人才公寓补贴费 2,010 万元，主要用于根据 2022 年区政府第十五次常务会、2022 年 8 月区人才租赁房相关工作专题研究会议纪要精神，组织第三方按季对人才租赁房租金补贴情况开展审核工作，严格落实武政办〔2022〕78 号等市区人才安居文件要求，根据审计报告对人才按季度发放补贴。

7.（预下达）公租房专项资金 865 万元，主要用于加强对公租房保障工作的监督检查，聘请第三方评价机构对我区公租房运营单位进行一年两次公租房运营管理服务绩效评价，并监督落实整改。

8. 完整社区建设、老旧小区改造及电梯加装工作经费 10 万元，主要用于加强完整社区建设工作，提升社区养老、托育、医疗等公共服务水平，达到全区完整社区覆盖率 30% 的目标。根据上级要求完成加装电梯目标任务，推进老旧小区改造工作顺利开展。

9. 城市更新综合业务经费 150 万元，主要用于通过聘用记账、法务等专业技术人员开展相关服务，确保“三旧”改造工作持续、稳定、有序进行。

10. 政府投资建设项目评审费 50 万元，主要用于通过引进心理辅导和法律专业人员至少两人，每周开展 2 次以上重点上访人员心理疏导、法律宣传、政策解释工作，提供专业化点对点服务，保障解决信访历史遗留问题工作运转。

11. 江汉区综合规划管理一张图后期维护费用 42.4 万元，主要用于建立江汉区综合规划管理一张图系统的数据更新和系统维护保障机制，确保系统正常、持久、有序运行。

12. 房地产市场交易巡查及分析经费 95.74 万元，主要用于根据

各文件要求，进一步开展房地产市场治理乱象、扫黑除恶、涉房养老诈骗、非法集资、打击传销等方面专项整治工作，规范我区房地产开发企业、住房租赁企业、房地产经纪机构经营行为，维护房地产市场秩序，保障我区房地产市场良好秩序和发展环境。

13. 安全生产 10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安全生产各项活动，使全局系统安全形势平稳，全年安全无重大事故发生，零伤亡、零事故。

14. 档案整理 40 万元，主要用于完成住更局业务档案年度收集、归纳、整理、管理和利用等工作，将业务档案进行整理归档，加强房产档案的完整性，提高档案利用效率。

15. 红色物业专项资金 1,272 万元，主要用于全年巡查专业化物业服务区 242 个，巡查老旧小区 302 个，全年对辖区进行 4 次巡查，坚持党建引领，持续深化拓展“红色物业”，进一步推进我区老旧小区物业服务高质高效可持续发展。

16. 政策法规宣传培训经费 16.9 万元，主要用于组织开展 2025 年全区工作更新项目、市政项目、一流电网、老旧改造等重点项目宣传，全面提升城建工作宣传水平。

17.（预下达）人才公寓运营费 101.52 万元，主要用于组织第三方评价，依据《江汉区人才租赁房绩效评价体系》对政府自持形式人才租赁房运营单位进行评价，按评价结果、标准拨付运营管理费，保障人才公寓运营单位做好入住退出管理、租金管理、房屋使用管理、维修管理、安全管理、档案管理等服务内容，提升管理服务水平。

##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5 年机关运行经费 323.97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邮电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差旅费、日常维修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及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本单位为 2024 年新设立单位，故无与上一年比较数

据。

## （二）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按照现行政府采购管理规定，2025年预算中纳入政府采购预算支出合计694.86万元，主要包括：货物类2万元，为购买办公设备支出；服务类692.86万元，为物业管理服务、其他印刷服务、法律咨询服务、审计服务、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法律咨询服务、其他会计服务、其他服务等。本单位为2024年新设立单位，故无与上一年比较数据。

## （三）政府购买服务情况

根据现行政府购买服务指导目录，2025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合计997.84万元，购买的服务内容主要有：运营管理、绩效评价咨询、咨询服务、机关信息系统开发与维护服务、会计审计服务、巡查服务、法律咨询服务、政府投资建设项目评审费、其他专业技术服务、其他适合通过市场化方式提供的信息化服务、其他服务等。

## （四）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部门房屋面积共有10895.02平方米，一般公务用车1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等。

## （五）预算绩效开展情况

我单位牢固树立绩效预算理念，所有项目均申报绩效目标，在执行过程中主动进行绩效目标跟踪监控，年度预算执行完毕后积极开展绩效评价工作，同时将评价结果应用于下年预算编制过程中。

2025年所有项目支出均纳入预算绩效管理并编制预算绩效目标，同时，部门整体支出也实施了绩效目标管理并编制整体绩效目标，涉及预算支出5,227.92万元。

## 第四部分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 一、“三公”经费的单位范围

2025年江汉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因公出国（境）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开支单位包括局机关及下属9家基层单位。

### 二、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三公”经费预算4.6万元，本单位为2024年新设立单位，故无与上一年比较数据。具体情况如下：

#### （一）因公出国（境）费用

预算控制数为0万元。年初由财政预算集中管理，实际发生时报区委、区政府审批后列入单位预算，年终并入单位决算予以公开。

#### （二）公务接待费

公务接待费3.1万元，主要用于：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费用。本单位为2024年新设立单位，故无与上一年比较数据。

####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1、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用于执法车辆更新购置等（含车辆购置税）。本单位为2024年新设立单位，故无与上一年比较数据。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5万元，用于实施车改政策以后保留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本单位为2024年新设立单位，故无与上一年比较数据。

##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包括银行存款利息收入、租金收入、捐赠收入，现金盘盈收入、存货盘盈收入、收回已核销应收及预付款项、无法偿付的应付及预收款项等。

（二）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和公用支出（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印刷费等）。

（三）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四）“三公”经费：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区直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五）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等。

（六）经济分类科目：按支出的经济性质和具体用途所作的一种分类。财政部从2020年1月1日起启用政府预算经济分类和部门预

算经济分类两套科目，两套科目均设置“类”、“款”两个层级，两套经济分类之间保持一定的对应关系，以利于部门预算与政府预算衔接。财政部门按照政府预算经济分类编制本级政府预算报同级人民代表大会批准并公开。各部门公开预算信息采用的是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七) 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方面的支出。

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7.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8.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9.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10.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住宅建设与房地产市场监管（项）反映调控房地产市场运行、研究拟定城镇住房制度改革法规、对住房公积金和其他房改资金进行政策指导并监督使用等方面的支出。

11.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12. 城乡社区支出（类）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款）其他城乡社区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城乡社区方面的支出。

13. 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配租型住房保障（项）反映用于配租型住房保障方面的支出。包括筹集、维护和管理公共租赁住房支出，发展保障性租赁住房支出，向住房保障对象发放住房租赁补贴支出等。

14. 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保障性住房方面的支出。

15.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6.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1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

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备注：本报告中金额转化为万元时，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公开咨询电话：027-85732543